

# 正覺

電子報

第111期



2015.04.01

世尊！我從今日乃至菩提，  
不自爲己受畜財物；凡有所  
受，悉爲成熟貧苦衆生。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World-Honored One! From now on until the time of attaining Buddhahood, I will not accept or accumulate any property for myself. All that I accept will be used only to mature the conditions for the poor and suffering sentient beings to move towards Buddhahood.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這意思就是說，必須破除掉自己的私心，才能在成佛之道上面迅速有所成就。這一個正受的想法就是要壞掉私心，凡是私心，全部要壞滅；因為如果不壞滅私心，連登地都不可能，更何況是成佛。所以為了攝受有情，要以這樣的心態來作，不會對外財起貪心而永不滿足。

《勝鬘經講記》第一輯，頁 142-143

This means that only by eliminating one's selfishness can one get quick achievement on the way to Buddhahood. Eliminating one's selfishness is the correct way of thinking. All selfishness must be eliminated; otherwise, it is impossible for one to reach the First Ground, not to mention becoming a Buddha. Therefore, in order to benefit and guide sentient beings, one must act with such a mindset so that one does not have an insatiable greed for external assets.

#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11 期

|              |       |     |
|--------------|-------|-----|
| 涅槃(十三)       | 平實導師  | 1   |
| 般若中觀(十三)     | 游正光老師 | 18  |
| 蒼天有眼(二十六)    | 郭正益老師 | 35  |
| 廣論之平議(六十九)   | 正雄居士  | 51  |
| 救護佛子向正道(四十七) | 游宗明老師 | 66  |
| 假鋒虛焰金剛乘(二十三) | 釋正安法師 | 84  |
| 次法(十六)       | 張善思居士 | 97  |
| 離家之路與回家之路    | 覺明居士  | 109 |
| 公開聲明         |       | 116 |
| 法義辨正聲明       |       | 120 |
|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       | 125 |
| 佈告欄          |       | 127 |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149 |
| 正覺贈書目錄       |       | 159 |



#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十三)

## 第三節 三界愛集斷故證慧解脫

初轉法輪聲聞解脫道之宣演，側重於四聖諦義理之解釋，以及稍後演述的因緣法，這是 釋迦如來示現為已經成佛的最重要也是最初的表徵。由於佛道之內涵既深又廣，並非未證三乘菩提之人初聞時所能得解，因此要先以實證聲聞涅槃而得解脫，作為親證的示現，並且教令聽聞者得以實證解脫而出離三界生死苦，聽聞之人方能因為聞法信解實證而生起對解脫生死苦的具足信心。然後才作第二次的法輪運轉，主要在於勸修，說法的重點在於苦聖諦應知、集聖諦應斷、滅聖諦應證、道聖諦應修，所以第二次運轉四聖諦法輪時，側重於勸導大眾實修。當大眾歡喜信受而願意實修時，進入第三轉四聖諦法輪，是側重於實證及運轉；即是苦聖諦已知、集聖諦已斷、滅聖諦已證、道聖諦已修；而這個在第三轉四聖諦法輪聲聞涅槃之證轉，側重在滅聖諦的證轉；必須是對滅聖諦所說的內涵，能夠確認已經實證「滅」的道理，也就是

確定自己已經不樂於後有了，才能說是聲聞解脫道的第三轉法輪已經真的證轉了。

這時可以確定自己對於四聖諦已經如實證轉了，就是證得慧解脫的阿羅漢，仍然不是俱解脫的阿羅漢，更不是三明六通大阿羅漢。慧解脫阿羅漢已有十智，最後一智是聲聞無生智。然而慧解脫的證境，往往有人誤會，以致於誤犯大妄語業，於此必須說明二個自我檢驗的標準：除了五下分結、五上分結的斷除以外，第一個自我檢驗標準是初禪的發起不退——超越於欲界有而具足「梵行已立」的功德已經現前；第二個自我檢驗的標準，是確認死後不會再生起中陰身而證明「不受後有、我生已盡」。

前者是驗證自己是否已經完成「梵行已立」這個「次法」，也就是對於「欲為不淨」是否已有具足實修；若是已經具足實修時，會在這個「次法」上面有所驗證，就是發起初禪定境，並且初禪已經具足八種體驗而不會退失了，具足生起一心、覺、觀、喜、樂等五支功德了，方可名為「梵行已立」。其次是對於解脫道勝法的驗證，就是確認自己對於後有——不論是哪一種三界法中的後有，全都沒有絲毫的執著而不會生起中陰身了，才可名為「我生已盡、不受後有」。對這個部分，必須「知如真」，才能確定自己真的已經解脫了。這時可以很篤定地確定自己將來死後不會再生起中陰身了，捨壽時就會直接進入無餘涅槃；當他還在世時，已斷除五上分結煩惱的境界就稱為有餘涅槃。若無這些驗證而自稱已得解脫、已證阿羅漢果，都屬因中說果的愚癡人，是拿自己的未

來無量世異熟果報開玩笑，死後自嚐無量世的地獄極重苦果，乃是世間最愚癡之人，一切世人無能與之比擬。

必須是能夠滅盡三界一切集的人，才能滅盡一切後有，方得解脫，方證涅槃；爲免誤犯大妄語業而導致死後下墜三惡道中，一切佛門學人對此都應當深刻、深入對自己給予檢驗。《中阿含經》卷 18〈長壽王品 第 2〉說：

阿難！若有此法，一切盡滅無餘不復有者，彼則無生，無老、病、死。聖如是觀，若有者必是解脫法，若有無餘涅槃者是名甘露，彼如是觀、如是見，必得欲漏心解脫，有漏、無明漏心解脫。解脫已，便知解脫，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真。**<sup>1</sup>

近年每見有人讀過平實幾本著作，並未全讀以及熟思、熏修，便自言已得阿羅漢果或已證三、四地境界，然檢查其所述法義與言行，皆無有絲毫實質而徒有空言。平實甫聞彼等大妄語傳言之後心生驚懼：是否平實諸書中所說不夠明確而導致彼等諸人妄生罪過？以是緣故，今於此書中不得不再三、再四乃至再十，不斷地提示次法的重要性。換句話說，若無次法的實修並已確實獲得足夠的結果，來作爲實修聲聞法、緣覺法、菩薩法的基石，而是直接修學三乘菩提諸法者，都是空言而無實慧及解脫可得，縱使世智辯聰而得如理思惟，所得亦只是知識一乾慧一而非解脫或佛法智慧，以無次法基石支持而建構三乘菩提之實證時，必然成爲空中樓閣而

---

<sup>1</sup> 《大正藏》冊 1，頁 543，中 14-20。

無實質，徒自妄語招得來世極不可愛的異熟果報，並又自誤誤人相隨入火坑，於己於他悉皆無益。

以是緣故，針對一切求證聲聞涅槃之人，必須不斷地強調：應當確認已經不會在死時生起中陰身了，以此確定我慢已斷，才能說是「所作已辦、我生已盡、不受後有」的阿羅漢；必須已經檢驗確定超越欲界五欲而生起滿分初禪了，才能說是「梵行已立」；必須對次法為證法的基石等正見有正確建立而無絲毫懷疑，並已檢驗次法都已具足修證了，才能說是正見已經具有基礎了。否則即是違背一切阿羅漢都必須宣示的「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我生已盡，不受後有」大前提與實修上的事證。以此緣故，滅盡五陰方得無餘涅槃，以及次法必須先已具足修證的道理，仍須不斷地強調，藉以挽救已曾、現在、即將誤犯大妄語業的佛門學人，速得遠離大妄語業而保住人身，今世乃至未來世中仍得生在人間繼續受學涅槃之法。

例如《雜阿含經》卷 2 (46) 有云：

「於何滅而不增？色滅而不增，受、想、行、識滅而不增。  
於何退而不進？色退而不進，受、想、行、識退而不進。  
於何滅而不起？色滅而不起，受、想、行、識滅而不起。  
於何捨而不取？色捨而不取，受、想、行、識捨而不取。  
滅而不增，寂滅而住；退而不進，寂退而住；滅而不起，  
寂滅而住；捨而不取，不生繫著；不繫著已，自覺涅槃：  
『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佛說此經時，眾多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sup>2</sup>

---

<sup>2</sup> 《大正藏》冊 2，頁 11，下 25-頁 12，上 5。



語譯如下：

【「對於什麼應該滅除而不再增加其勢力？是應該對色陰滅除而不增長其勢力，對受、想、行、識應該滅除而不增長其勢力。對於什麼應該退失而不加以增進？應該對色陰的勢力退失而不加以增進，對受、想、行、識的勢力應該退失而不加以增進。對於什麼應該滅除而不讓它生起？是對色陰應該滅除而不讓它的勢力生起，對受、想、行、識的勢力應該滅除而不讓它生起。對於什麼應該捨棄而不執取？是對色陰應該捨棄而不執取，對受、想、行、識應該捨棄而不執取。如是滅除而不增長其勢力，心無所求得寂滅而得安住；如是退失五陰諸法勢力而不增進，心得寂滅退失五陰勢力而安住；滅除五陰勢力而不令它生起，心得寂滅而得安住；捨離五陰而不執取，於五陰不會生起繫縛貪著；不繫縛貪著以後，自己覺知到不生不死的涅槃：『我的來生已經滅盡，清淨的梵行已經建立，於解脫生死所應當作的事情已經作完了，**自己知道不再領受後有**。』」佛陀說完此經時，眾多比丘們已經不再生起種種的三界有漏法，心中已證得解脫。】

又如《雜阿含經》卷 2 (33) 亦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非是我。若色是我者，不應於色病、苦生，亦不應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以色無我故，於色有病、有苦生，亦得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於意云何？色爲是常、爲

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若無常者，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有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觀察；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非我、非我所，如實觀察。如實觀察已，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sup>3</sup>

語譯如下：

【如是我聞：一時，佛陀住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中。正當那個時節，世尊告訴諸比丘說：「色陰不是真實的我。若色陰是真實我，就應該可以自我主宰，便不應該於色陰上面有病、苦出生，亦不應該於色陰上面想使色陰如是之時，竟然不能使色陰如我所想的這樣。由於色陰沒有真實我的緣故，才會於色陰之中有病、有苦的產生，也才會在色陰上面想要讓它如是之時，竟然不能令色陰如我所希望的這樣。受、想、行、識四陰的道理，也是和色陰的道理一樣（所以五陰全部都不是真實我）。比丘們！你們的意下如何呢？色陰究竟是常住不壞的呢、或無常的呢？」比丘們稟白 佛陀說：「色陰無常。世尊！」「比丘們！如果無常的時候，是不是苦

---

<sup>3</sup> 《大正藏》冊 2，頁 7，中 22-下 11。

呢？」比丘們稟白 佛陀說：「是苦。世尊！」「若是無常、苦，即是變易不住之法，多聞的聖弟子於色陰等十一法之中難道能夠看見『色陰是真實我、色陰異於真實我、色陰與真實我互相融合而同在』嗎？」比丘們稟白 佛陀說：「不可能的，世尊！」「受、想、行、識的道理也是像這樣子。由於這個緣故，比丘們！諸所有色陰，或過去色、或是未來色、或是現在色，或內色、或是外色，或是麤色、或是細色，或是好色、或是醜色，或是遠色、或是近色，那一切色陰都不是真實我、不異於真實我、與真我不相在，應該像這樣子詳細觀察；對於受、想、行、識四陰也應當如是詳加觀察。比丘們！多聞聖弟子對於這個五受陰不是真實我、不是真實的我所，要如實觀察。如實觀察以後，對於三界一切世間都沒有所取了，沒有所取的緣故便沒有執著，沒執著的緣故就能自己覺知涅槃：『我的未來生已經滅盡，超越欲界的清淨梵行已經建立，於解脫生死所應當作的事情都已經作完了，我已經**自己知道死後不會再領受後有**。』】

在這些經文中，再三再四而且不斷地開示說，一定要斷除對五陰、對三界我的愛著，經由實修而不再對後有有任何的集，心中都沒有再想獲得後世五陰或後世色界有、無色界有的心念，意欲滅盡一切自我而不再受生了，才能證得涅槃而解脫生死眾苦。所以《中阿含經》卷 18〈長壽王品 第 2〉也有同樣的開示：

爾時，尊者阿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已說淨不動道，已說淨無所有處道，已說淨無想道，已說無餘涅槃。

世尊！云何聖解脫耶？」世尊告曰：「阿難！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若現世欲及後世欲，若現世色及後世色，若現世欲想、後世欲想，若現世色想、後世色想及不動想、無所有處想、無想想，彼一切想是無常法、是苦、是滅，是謂自己有。若自己有者，是生、是老、是病、是死。阿難！若有此法，一切盡滅無餘不復有者，彼則無生，無老、病、死。聖如是觀，若有者必是解脫法；若有無餘涅槃者，是名甘露。彼如是觀、如是見，必得欲漏心解脫，有漏、無明漏心解脫。解脫已，便知解脫，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真。」<sup>4</sup>

語譯如下：

【那個時候，尊者阿難叉手面向 佛陀，稟白說：「世尊已經解說如何清淨不動道，已經解說如何清淨無所有處道，已經解說如何清淨無想道，已經解說無餘涅槃。世尊！如何是聖者的解脫呢？」世尊開示說：「阿難！多聞聖弟子是這樣子觀察的，或是對現世的存在有欲以及對後世的存在有欲，或是對現世的色陰及後世的色陰，或是對現世欲的知覺、後世欲的知覺，或是對現世色陰的知覺、對後世色陰的知覺以及滅除三慢以後心得決定不搖動的知覺、無所有處的知覺、無自我覺知之處的知覺，那一切的知覺全都是無常之法、是苦、是滅盡，這時是說自己真實存在。如果自己是真實存在的話，這就是生、就是老、就是病、就是死。阿難！若有了這樣的法，一切全都止盡、滅除而

---

<sup>4</sup> 《大正藏》冊 1，頁 543，中 5-20。

無絲毫留存，都不再有的時候，他就是證得無生，沒有老、病、死。聖者像是這樣子觀察，如果有這樣的觀察，必定是解脫之法；如果有了無餘涅槃的實證，這就稱為甘露。他像是這樣子觀察、像這樣子看見，必定會得到欲漏心解脫（生起初禪斷除五下分結），有漏、無明漏心解脫（斷除對色界、無色界的愛著）。已得解脫以後，便知道解脫的道理，未來生已經滅盡，清淨的梵行已經建立，於解脫道中所應作的事情都已經辦完，不會再度領受後有，自己很清楚知道而沒有錯誤。」】

以此緣故，求出三界生死苦的人應當先求斷集，確實斷除對三界我的集以後，才有可能實證涅槃；而這個斷集，不是單單在五陰、十八界自我的斷集上面，還包含外我所、內我所的斷集，也就是同樣要在六根、六塵上面斷集，所以《雜阿含經》卷 13 (311) 說：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富樓那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爲我說法，我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

佛告富樓那：「善哉！善哉！能問如來如是之義。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若有比丘！眼見可愛、可樂、可念、可意，長養欲之色；見已欣悅、讚歎、繫著，欣悅、讚歎、繫著已歡喜，歡喜已樂著，樂著已貪愛，貪愛已阨礙。歡喜、樂著、貪愛、阨礙故，去涅槃遠。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

「富樓那！若比丘，眼見可愛、樂、可念、可意，長養欲之色；見已不欣悅、不讚歎、不繫著，不欣悅、不讚歎、不繫著故不歡喜，不歡喜故不深樂，不深樂故不貪愛，不貪愛故不阨礙。不歡喜、不深樂、不貪愛、不阨礙故，漸近涅槃。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佛告富樓那：「我已略說法教，汝欲何所住？」富樓那白佛言：「世尊！我已蒙世尊略說教誡，我欲於西方輸盧那人間遊行。」<sup>5</sup>

富樓那深入瞭解斷除外我所、內我所的集以後，願意去最難度化的輸盧那國弘法度化那些人。

所謂斷集之法，其實即是斷除三界一切法的愛著；然而斷除三界一切法愛著的道理，歸納之後無非就是欲界貪、色界瞋、無色界癡，所以《雜阿含經》卷 18 (490) 開示說：

閻浮車問舍利弗：「謂涅槃者，云何為涅槃？」舍利弗言：「涅槃者，貪欲永盡，瞋恚永盡，愚癡永盡，一切諸煩惱永盡，是名涅槃。」復問：「舍利弗！有道有向，修習多修習，得涅槃耶？」舍利弗言：「有。謂八正道，正見乃至正定。」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各從座起而去。<sup>6</sup>

這段經文語意明瞭，不需語譯或解釋；然而這段經文中特地說道：斷除三界有即是斷除貪、瞋、癡三法；最後特別強調實修的方法：八正道。所以想要實證聲聞涅槃而非空言的人，

---

<sup>5</sup> 《大正藏》冊 2，頁 89，中 1-20。

<sup>6</sup> 《大正藏》冊 2，頁 126，中 2-7。

都應該把八正道付諸實行，不打折扣。當您自覺真的證果時，對於已證初果乃至阿羅漢果時，應該生起的可驗證內涵已經都有了，才可以宣稱自己已經證果了，否則未來世極不可愛的痛苦異熟果報，是逃不掉的。若是宣稱證得阿羅漢果以後，還在勸募錢財，供作個人買房地產、古字畫、抽煙、喝酒……等事者，不論他把平實寫的書、說的法轉述得如何勝妙，本質都只是未離欲界愛的凡夫，其行為已經證明為「梵行未立、所作未辦」故，當然死後必須再受後有，而其所謂證果之言，無非因中說果、徒成空言的大妄語業。

然而如是證知之後應該為佛弟子眾說明，三果人所證涅槃有五大類七品人，《長阿含經》卷 8：「復有五法，謂五人：中般涅槃、生般涅槃、無行般涅槃、有行般涅槃、上流阿迦尼吒。諸比丘！是為如來所說正法，當共撰集，以防諍訟，使梵行久立，多所饒益，天、人獲安。」<sup>7</sup>這是說，三果人有五大類：第一類是死後在中陰階段入無餘涅槃；第二種人是死後往生色界天時即取無餘涅槃；第三種人是往生到色界天時，不必修行就會自然取證無餘涅槃；第四種人是生到色界天以後，要經過重新思惟觀行一段時間以後才能斷盡我慢、我執而證無餘涅槃；第五種人最差了，死後要經歷初禪天中的修行，次第轉到第四禪天中繼續觀行，然後才能證得無餘涅槃。然而，第一種人又有三種差別：第一類是中陰才剛剛生起時，就立即警覺而滅除我慢，隨即入無餘涅槃；第二類是在中陰身生起以後，繼續觀行而發覺自己捨壽後為

---

<sup>7</sup> 《大正藏》冊 1，頁 51，下 12-16。

何沒有成為無餘涅槃，然後斷除我慢而入無餘涅槃；第三類人則是觀行以後，還要等到中陰身壞滅時才能入無餘涅槃。所以三果人雖有五種人，卻有七個品類差別。

最後回到初學人的層面再來說明：想要斷除三界有之集，不論是誰，都應該要先詳知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的全部內涵，也必須先熟知五陰的過患、五陰的集、五陰的滅除境界、滅除五陰的方法等，名為修道。例如《雜阿含經》卷 10 (268)：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河水從山澗出，彼水深駛，其流激注，多所漂沒。其河兩岸，生雜草木，大水所偃，順靡水邊，眾人涉渡，多為水所漂，隨流沒溺，遇浪近岸，手援草木，草木復斷，還隨水漂。」「如是，比丘！若凡愚眾生不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色，言色是我，彼色隨斷。如是不如實知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識，言識是我，識復隨斷。」

「若多聞聖弟子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故，不樂著於色。如實知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如實知故，不樂著識，不樂著故。如是自知，得般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sup>8</sup>

---

<sup>8</sup> 《大正藏》冊 2，頁 70，上 12-29。



這段經文中的義理並不難懂，於此便不再語譯，讀者熟讀自知其義，便可依教奉行而實修之。

對於初學解脫道求證涅槃的人，必須先理解一個道理：對五陰不得無常想的人就不可能獲得五陰無我想，於五陰不能獲得無我想的人就不可能證得涅槃，以下是阿含部《雜阿含經》中的聖教開示。

《雜阿含經》卷 10 (270)：

「諸比丘！云何修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若比丘於空露地、若林樹間，善正思惟，觀察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如是思惟，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所以者何？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聖弟子住無我想，心離我慢，順得涅槃。」佛說是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sup>9</sup>

《雜阿含經》卷 10 (272)：

「多聞聖弟子作是思惟：『世間頗有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思惟已，都不見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我若取色，即有罪過；若取受、想、行、識，則有罪過。作是知己，於諸世間，則無所取；無所取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sup>10</sup>

---

<sup>9</sup> 《大正藏》冊 2，頁 70，下 25-頁 71，上 3。

<sup>10</sup> 《大正藏》冊 2，頁 72，中 4-11。

此外，凡是修學解脫道而想要實證涅槃的人，對於五蘊、十八界、三界有，都應當如實知，然後具足了知蘊處界的無常、苦、無我；在次法已修已證而得未到地定之時，作此觀行以後心得決定的人便能如實斷除三縛結，確實證得初果。如是之人，極盡七有往返以後，必出離三界生死。由於這個緣故，應當如實知，而且要具足知蘊處界的無常、苦、無我等法。《別譯雜阿含經》卷 16 (340)：

一時，佛在王舍城毘富羅山足。佛告諸比丘：「若有一人，於一劫中，流轉受生，收其白骨；若不毀壞，積以為聚，如毘富羅山。賢聖弟子隨時聞，如實知苦聖諦，如實知苦集、知苦滅、知趣苦滅道，如是知見已，斷於三結，所謂身見、戒取、疑，名須陀洹，不墮惡趣，決定菩提，趣於涅槃，極至七生七死，得盡苦際。」<sup>11</sup>

也就是說，解脫道中的法與次法，都必須如實知、如實修，而且必須具足知、具足修，不得有所缺漏，否則想要求證四果涅槃下至初果涅槃，都是不可得的。

#### 第四節 定境集見斷故，亦修斷故，證俱解脫

定境的集，是指四禪、四空定；欲界定只是方便說之為定，不在此處所說定境中；未到地定則是未到初禪，雖已超過欲界天，但因初禪天與他化自在天之間並無天界可供安住，必仍墮生於欲界天中，故也不在此節所說的禪定範疇中。

---

<sup>11</sup> 《大正藏》冊 2，頁 487，中 17-24。

初禪集的斷除，是一切慧解脫阿羅漢必須具足的實證；但是慧解脫者對於二禪以上乃至滅盡定的集，也必須在見地上滅除，卻不必在實修上面全部實證及斷除，在實修上可以各有分證。所以慧解脫阿羅漢在定境集斷除的實修上面，或者有初禪集的斷除，或者有二禪集的斷除，或者有三禪、四禪乃至無所有處集的斷除等差別。初禪集到非想非非想定的集，若已全部斷除，就具足八背捨；證得八背捨具足的人，必定能證得滅盡定而成為俱解脫的聖者。然而滅盡定的集亦須滅盡，才能入無餘涅槃，這是所有俱解脫阿羅漢必須實證的內容，即是對於解脫道的慧障與定障二者，都已全部滅除了，故名俱解脫。

初禪集，是指證得初禪者對於初禪境界的執著，愛樂初禪中的五支功德，所謂一心、覺、觀、喜、樂；對這五支功德若有喜樂而不能放捨，即無法背捨初禪而獲得二禪的實證；但是已經背捨初禪的阿羅漢，卻不一定能證第二禪。又，已證得二禪的凡夫人，也不一定是對初禪的集已經滅除，原因是他尚未斷除我見，只是在求證更高的禪定上面用心，不得不對初禪暫時背離，所以對初禪及二禪定境的集，都仍然存在。三禪、四禪都有四支功德，若是不能捨棄這些功德，也無法成功背捨，就被三、四禪的定境功德所繫縛。四空定中則各有一心的功德，若不能背捨其功德與定境，同樣會被四空定的定境所繫縛，不能成為俱解脫者。

這是修學禪定的凡夫們的通病，所以都同樣被禪定的境界所繫縛。但這些證得禪定者，只要能夠斷除我見，也就是

在見地上面斷除對於三界我的集，就能證得慧解脫果；如果已經具足四禪、四空定的修證，只要斷了我見，就能當場斷除三界愛全部的集，本質是在事修上面斷除了色界、無色界的定境的集，可以成為俱解脫的阿羅漢。換句話說，必須在定境集的斷除方面，除了在見地上面斷除，也必須要在事修上面針對四禪八定的愛著具足斷除，具足成就八背捨時才能證得俱解脫果，成為非時解脫的俱解脫阿羅漢，不同於待時解脫的慧解脫阿羅漢。這就是說，必須在禪定的實證與證後的背捨上面實修，從具足初禪的境界中修習背捨而證二禪，再從具足二禪的境界中修習背捨而證三禪，乃至從非想非非想定中修背捨而證滅盡定，才能成為俱解脫阿羅漢。

這樣的本質，其實就是先在見地上面斷除三界我的集，然後在事修上面漸次斷除三界我的集。慧解脫阿羅漢則是在「梵行已立」之後發起初禪，依於見地所得智慧而斷除三界我的愛著，不必在四禪八定的背捨上面具足修證，這是慧解脫果與俱解脫果不同的根本所在。但是證得滅盡定者也不一定就能解脫三界生死，依舊不是俱解脫的阿羅漢；因為有的人是智慧不足，雖然已經解脫於定障而證得滅盡定了，卻仍有我慢、仍有捨心存在，所以無智慧而不能在捨壽時入無餘涅槃；這是仍有慧障而無法即時出離三界生死，他還得要再進修不放逸住，才能解脫於三界生死而證無餘涅槃。這個內容已在《阿含正義》中引述 世尊的開示而講解過了，於此書中即不再贅述。（待續）

# 導師法語

◎ 在大乘法中，凡是初地以上的聖者，不論是現在家相或聲聞相，都是勝義菩薩僧；廣義的說，證悟不退而受持童子行、童女行的已明心菩薩，都是勝義菩薩僧，不論是現在家相或聲聞相。所以在乘法中，真正的出家是講心出家，是依證量而說心出家，是出三界之家而不是在講色身出世俗之家，這是佛菩提道的精神所在。

平實導師 著，《維摩詰經講記》第二輯，正智出版社，2008年元月初版首刷，頁 194。





#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三)

由上面說明可知：會提出「應該由出家人傳菩薩戒，在家人不應該為人傳菩薩戒，因為那是不如法的」，就表示這個人非常注重出家表相，有崇拜聲聞的心態，顯示他的菩薩性還不夠堅固，根本不懂什麼才是真正的出家人。如果這樣的說法是由出家人提出來的，就表示這位出家人我慢非常嚴重，非常執著自己的出家表相；像這樣的人我見堅固無法證得聲聞初果，今生今世更不可能在大乘法中真見道而證菩薩初果。如 玄奘菩薩在《大唐西域記》卷 4 開示：

大城南四五里，至小伽藍，僧徒五十餘人。昔瞿拏鉢刺婆（唐言德光）論師於此作《辯真》等論，凡百餘部。論師少而英傑，長而弘敏，博物強識，碩學多聞。本習大乘，未窮玄奧，因覽《毘婆沙論》，退業而學小乘，作數十部論，破大乘綱紀，成小乘執著。又製俗書數十餘部，非斥先進所作典論，覃思佛經，十數不決，研精雖久，疑情未除。時有提婆犀那（唐言天軍）羅漢，往來觀史多天。德光願見慈氏，決疑請益。天軍以神通力接上天宮。既見慈氏，長揖不禮。天軍謂曰：「慈氏菩

薩次紹佛位，何乃自高，敢不致敬？方欲受業，如何不屈？」德光對曰：「尊者此言，誠爲指誨，然我具戒苾芻出家弟子，慈氏菩薩受天福樂，非出家之侶，而欲作禮，恐非所宜。」菩薩知其我慢心固，非聞法器，往來三返，不得決疑。更請天軍，重欲覲禮。天軍惡其我慢，蔑而不對。德光既不遂心，便起恚恨，即趣山林，修發通定，我慢未除，不證道果。<sup>1</sup>

德光論師執著自己是受具足戒的出家比丘，示現出家相，認爲自己很尊貴，看見 彌勒菩薩在兜率陀天示現穿著天衣的在家相，所以不肯禮拜。彌勒菩薩知道德光論師我慢非常重，所以一連三次都沒有爲德光論師解決疑惑。因爲這樣的緣故，德光論師錯失真善知識 彌勒菩薩爲他開示的機會，雖然後來德光論師願意覲見禮拜 彌勒菩薩，但是因爲他的慢心無法去除，所以天軍阿羅漢再也沒有爲德光論師以神通力接引他到兜率陀天覲見 彌勒菩薩。由此可知：

一者、執著自己是出家表相的人，不是現在才有，古時就已經存在了，只是現今的佛教界比以前更嚴重。這樣慢心深重的人，往往與真善知識失之交臂，錯失與真善知識請法的機會，尚且無法在佛法上有所增益，還有可能於未來明心見性嗎？當然不可能！

二者、正好顯示這位出家人沒有佛法正知見，不知道什麼才是真正的出家人，不知道什麼才是勝義菩薩僧，所以才會有如此荒唐的主張出現。

---

<sup>1</sup> 《大唐西域記》卷 4，《大正藏》冊 51，頁 891，中 27-下 16。

三者、證明這位出家人是我見未斷的凡夫。爲什麼？如玄奘菩薩開示，執著出家表相的人，他的我慢非常堅固，而我慢是依於「我」而建立，不能離開「我」而存在，可以證明：這個執著出家表相的人，是我見未斷的凡夫。像這樣的凡夫，如果他看見未來紹繼佛位的 彌勒菩薩示現在家相，他還是會執著自己是出家表相而不肯禮拜 彌勒菩薩，也顯示他的我慢非常堅固。既然我慢堅固，今生根本無法真見道而證菩薩初果，當然是我見未斷的凡夫一個。

四者、菩薩戒可歸納爲三聚淨戒：攝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其所含攝的範圍比聲聞戒深且廣。譬如淫男、淫女、無根、二根、黃門、畜生、奴婢、鬼神等一切有情，都可以受菩薩戒，唯除犯七逆罪者，而且一受永受、戒身口意三行等。聲聞戒則有很多限制（不像菩薩戒一樣，可以讓很多人受戒），僅一生受，戒身口二行而已，不戒意行等。所以菩薩戒所含攝的範圍比聲聞戒深廣，因此受持聲聞戒，最多僅能成就無學阿羅漢而已，可是受持菩薩戒最後可以成佛，兩者是大不相同。

因此緣故，應該以正解脫戒之菩薩戒來規範菩薩僧團，以別解脫戒之聲聞戒來規範聲聞僧團，不能以聲聞的別解脫戒來規範菩薩僧團，也不能用菩薩的正解脫戒來規範聲聞僧團，因爲那是不倫不類的施設，將會破壞菩薩僧團、聲聞僧團，導致菩薩僧團、聲聞僧團破裂，就會成就違犯七逆罪之一的破和合僧重罪，未來果報非常嚴重，不能不慎。

最後作個總結：三乘所受的戒是不同的，二乘人受的是



聲聞戒，菩薩是受菩薩戒。聲聞戒是別解脫戒，菩薩戒才是正解脫戒。持聲聞戒，最後僅能成阿羅漢，不能成佛；持菩薩戒，不僅能夠成為菩薩阿羅漢，而且也可以成佛。求受菩薩戒者沒有什麼限制，求受聲聞戒則有很多限制，但是不論是菩薩戒或者是聲聞戒，唯一共同的限制就是不准犯七遮罪的人受戒。要受菩薩戒時，可以禮請已受菩薩戒的人為法師來傳菩薩戒；受戒時，最好是受上品戒，其次才受中品戒乃至下品戒。不能用聲聞的別解脫戒來規範正解脫戒的菩薩僧團，也不能用菩薩的正解脫戒來規範別解脫戒的聲聞僧團，以免犯下七逆罪中的破和合僧重罪。

**第十二點：三乘異生性廣狹有差別**，亦即菩薩異生性深而且廣，二乘人異生性淺而且窄。首先要探討的是，什麼叫作異生性？所謂異生性，就是造下未來世異於此生應該當人的果報，因而下墮三惡道受生死輪迴苦的體性，名為異生性，如論中開示：

問：「何故名異生性？」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能令有情起異類見、異類煩惱，造異類業，受異類果，異類生故，名異生性。復次！能令有情墮異界故，往異趣故，受異生故，名異生性。」<sup>2</sup>

論中開示：有情起了異類的邪見及煩惱，造作未來世無法再保有今世當人的人同分<sup>3</sup>之惡業，因而下墮三惡道受不

---

<sup>2</sup>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45，《大正藏》冊 27，頁 231，下 12-15。

<sup>3</sup> 【譬如「人同分」，所有人類都同樣是在一個身體上面有四肢，有一

可愛異熟果報的體性，這就是異生性。這樣的體性，包括了謗佛、謗法、謗賢聖、破十重戒，以及破法毗奈耶（法戒）等在內。譬如謗佛部分，認為大乘非佛說、如來藏是外道神我、梵我等。謗法部分，堅持意識覺知心就是真實心、認為離念靈知心就是真心，否定了真實心第八識，而說一切緣起性空、一切性空唯名等。謗賢聖部分，跟隨及接受邪師的邪教導，毀謗真善知識為邪魔外道，或者不肯接受真善知識教導，毀謗真善知識法義有毒、不如法，或者說真善知識身、口、意行有過失等等，使得未來多生多世要受三惡道苦。在律部當中，有一個真實的例子可以為大家說明異生性的內涵：

佛在室羅伐城逝多林給孤獨園，爾時具壽大哥羅苾芻，於一切時常用深摩舍那處鉢（謂是棄死屍處，舊云尸陀者訛也），著深摩舍那處衣，食深摩舍那處食，受用深摩舍那處臥具……時此城中有一婆羅門，娶妻未久，便誕一女，女既長大，父遂身亡。時諸親族具嚴喪禮，送至屍林焚已歸舍。其妻及女哭在一邊，時大哥羅看燒死屍，時女見已，告其母曰：「今此聖者大哥羅猶如瞎鳥，守屍而住。」時有人聞來告苾芻，苾芻白佛，佛言：「彼婆羅門女自為損害我聲聞弟子德若妙

---

個頭，這個模樣就是人同分。如果有人是有兩個頭，就是異常，就不符合正常的人同分。或者多長了一、二隻手，就不是正常的人同分，就會被指稱為異常的人。也就是說，身體和支分有一個相同的模樣，所以心想就會大致相同；而正常的人都不外於這個模樣，這個模樣就是人類的眾同分。】詳見 平實導師著，《楞嚴經講記》第十二輯，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市），2011/9/30 初版首刷。

高，作麁惡言共相輕毀，緣斯惡業，於五百生中常爲瞎鳥。」時遠近人眾，咸聞世尊記婆羅門女於五百生中常爲瞎鳥。其母聞已，作如是語：「佛記我女五百生內常爲瞎鳥，何苦之甚？」母即將女往世尊所，禮佛足已，白佛言：「世尊！唯願慈悲恕此小女，緣無識故，非毒害心，輒出此言，願見容捨。」世尊告曰：「豈我爲惡呪令彼受耶？由此女子輕心麁語墮傍生中，若重惡心當墮地獄。」女人聞已，從座而去。<sup>4</sup>

律部經典開示：在佛世，有一婆羅門女，只因爲看見大哥羅比丘在旁觀看焚燒她父親的死屍，輕心而不經意說大哥羅比丘猶如瞎眼的鳥，未來五百世將墮於傍生中，成爲瞎眼的鳥。若是以惡心而毀謗，當墮於地獄受無量苦。由此可知：只要輕謗有德行的人，譬如毀謗聲聞初果人、毀謗證悟菩薩等，就已經造作了異生性，來世要墮入異類中（異於此生的人同分），將受不可愛的異熟果報，如同婆羅門女輕謗大哥羅比

---

<sup>4</sup>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卷 36，《大正藏》冊 23，頁 825，上 26-中 27。案：要判斷一個人所犯的罪或輕、或重，要用三個面向來考量，那就是根本、方便、成已。根本，是指動機，起心動念是善是惡等。方便，是指擬定各種方法來造業。成已，是指所造的事已經成就。以這位年輕女子毀謗大哥羅比丘爲例來說明：這位女子僅是看了大哥羅比丘一眼，輕心而不經意說：「大哥羅比丘像瞎眼鳥。」故有成已罪，但沒有根本及方便罪，所以只是輕謗，因爲是輕謗所以死後僅墮入旁生，五百世爲自己所言之瞎眼鳥。如果這位女子是故意起心動念要毀謗（根本），也透過其他方法來毀謗（方便），毀謗也成就（成已），是爲具足根本、方便、成已，當墮地獄。

丘如瞎鳥，未來五百世墮入傍生中爲瞎鳥。如果是以惡心毀謗有德行的人，那可是長劫不可愛的地獄果報。同樣的道理，由於眾生沒有慧眼簡擇真善知識說法，往往很容易毀謗弘揚聞所未聞法的真善知識，而這些真善知識很可能是三賢位的菩薩摩訶薩，乃至是地上菩薩摩訶薩，未來世的果報真的很難善了。因此，在此奉勸學佛人，每見真善知識弘揚聞所未聞法而與大法師、大居士們說法不一樣時，應將真善知識所說的法與經典一而再、再而三地慎重比對，以免誤評真善知識，因而造下毀謗三寶重罪的異生性而後悔莫及。

又菩薩犯十重戒，譬如已受菩薩戒者，不論是出家人，或者是在家人，因信受邪淫外道法，廣修男女雙身邪淫法，導致今世人身不保，因而下墮三惡道受苦。又破法毗奈耶部分，譬如明說如來密意，使得眾生不信而生毀謗，導致正法消滅，這樣的罪業是很嚴重的，因此 佛曾特別告誡佛弟子們，不能明說密意！如《大寶積經》卷 110 開示：

諸比丘從今已往，於不信前勿說此經，求經過者慎勿示之，於尼乾子、尼乾部眾諸外道中亦勿說之，不恭敬渴請亦勿爲說。若違我教虧損法事，此人則爲虧損如來。<sup>5</sup>

經中開示：如來對於緣未熟的人，譬如不信佛說的人、想尋求經典過失的人、尼乾子外道、對法不恭敬渴仰的人等等，佛不會讓這些人得知密意之所在。如果學人不遵照 佛的開示而去作了，則犯法毗奈耶，亦名虧損如來、虧損法事，

---

<sup>5</sup> 《大寶積經》卷 110，《大正藏》冊 11，頁 617，中 12-16。

那是一件很嚴重的事。想想看，佛在世時，即使是貴為二乘無學，佛尚且不為他們開示如此勝妙法，更何況是二乘無學以下的有學及凡夫們，佛更不會為他們開示。因此，菩薩摩訶薩在末法之世弘法時，應觀看眾生因緣如法施教，以免密意洩漏，成就虧損如來、虧損法事，那可就麻煩大了。又如果以未悟眾生的立場來觀待佛，佛是有密藏，但是以證悟菩薩的立場來觀待佛，佛沒有密藏。然而有人不信佛說，乃至到處探聽密意，或者無意中得到佛所謂的密意，因為沒有腳踏實地參究的過程，無法安忍如來藏本來無生的體性，不觀察眾生因緣而廣為傳說，乃至不信而加以毀謗，因而成就違犯法毗奈耶的重罪。這樣的重罪，比具足違犯菩薩戒的十重罪還要嚴重，未來要下墮無間地獄受長劫尤重純苦果報，待無間地獄正報受完了，還要經過餓鬼、畜生道，後來有因緣回到人間，以及有因緣接觸到佛法，必然有種種遮障出現，而障礙自己的佛菩提道，不能不慎！

此外，謗菩薩藏亦名破法毗奈耶，也是眾生常犯的異生性之一，如《大乘入楞伽經》卷 2 開示：

云何捨一切善根？謂謗菩薩藏，言：「此非隨順契經調伏解脫之說。」作是語時，善根悉斷，不入涅槃。<sup>6</sup>

佛開示：所謂斷一切善根的一闡提人，就是毀謗菩薩的法藏一如來藏一祂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也是未來果地的

---

<sup>6</sup> 《大乘入楞伽經》卷 2〈集一切法品 第 2〉，《大正藏》冊 16，頁 597，下 11-13。

無垢識。祂本來就在，過去無量劫以前在，未來無量劫以後也在，不因爲佛出世或不出世，祂就是法爾常在，也不會因爲眾生無法證得如來藏而說祂不存在祂就不存在了。佛子當知，世尊說法都是以真心如來藏爲中心而說一切法，從來沒有外於如來藏而說。如果不解 世尊所說的真實理，而將 世尊所說的真心如來藏加以否定，說之爲：「這不是世尊所說能夠調伏煩惱解脫的法。」名爲二說、惡說，亦名謗菩薩藏，已成爲斷一切善根的一闍提人。也就是說，當這位眾生將 世尊所說的正法加以否定的那一剎那開始，他過去無始劫以來所培植的善根福德完全斷除而消滅不見了，他的善根福德從毀謗菩薩藏時全部歸零，今世是不可能證涅槃、入涅槃。他今世所擁有的善根福德，僅是他從謗菩薩藏以後，一直到死亡之間，所培植非常微劣的善根福德而已。由於謗菩薩藏所造異生性的惡業非常大，今世所培植的善根福德非常微少，一旦捨壽後，當然是隨重受報而下墮地獄受苦了。

既然已知異生性的內涵，接下來，要瞭解三乘的異生性何時才能斷除，這也是進修三乘菩提學人們，所必須深入了知的事，以避免因爲自己的愚癡無智，妄造毀謗三寶等的異生性惡業，枉受生死輪迴之苦。在二乘解脫道中，於斷三縛結成初果須陀洹時，異生性就斷了；大乘菩薩行者，則要進入初地住地心以後，才沒有異生性存在。如《成唯識論》卷 9 開示：

十重障者：一、異生性障，謂二障中分別起者，依彼種立異生性故。二乘見道現在前時，唯斷一種，名得聖性；

## 菩薩見道現在前時，具斷二種，名得聖性。<sup>7</sup>

論中開示：二乘人於見道斷三縛結時，斷了異生性，未來不會墮入三惡道中，爲什麼？一者、二乘人的異生性與煩惱障有關，這是因爲二乘人所觀察的，都是在蘊處界所含攝的範圍，都與煩惱障有關，不牽涉到所知障，所以於見道時斷了異生性。菩薩的異生性與所知障有關，由於所知障所含攝的上煩惱如過恆河沙數那麼無邊寬廣，一直要到入地後才能斷除與佛菩提道有關的異生性，所以菩薩所涉及的異生性既深且廣；二乘人只要見道成初果，與解脫道有關的異生性就斷了，所以二乘人所涉及的異生性淺而窄。二者、二乘人見道成初果須陀洹時，他很清楚知道 世尊所說的解脫道內涵，對於真善知識所說的聞所未聞法，決不會妄加評論，更何況二乘初果人於捨壽後，可以天上、人間七次往返，將修所斷的煩惱障我執、我所執加以斷除，可以在解脫道上證得究竟解脫，從此不再於三界現身意，入無餘涅槃；所以二乘解脫道的異生性，於初見道時，就已經消除了。菩薩於見道位（包括真見道及相見道，如《成唯識論》卷 9 所述）圓滿以後，才斷除了與佛菩提道有關的異生性。也就是說，菩薩入初地通達位時，才沒有異生性存在；在這之前，仍有異生性存在，只是或多或少而已，爲什麼？第一點、因爲菩薩於真見道後，如果沒有佛菩薩攝受，還是會退失佛菩提，乃至作大邪見及五逆，無惡不造<sup>8</sup>，所以仍有異生性存在。第二點、菩薩明

---

<sup>7</sup> 成唯識論》卷 9，《大正藏》冊 31，頁 52，中 20-23。

<sup>8</sup> 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上〈賢聖學觀品 第 3〉：「佛子！若不值善知識者，

心雖然斷了見一處住地煩惱與打破無始無明，可是菩薩仍然有修所斷的煩惱未斷，譬如欲界愛、色界愛、無色界愛之我執、我所執煩惱未斷，以及習氣種子隨眠、無始無明之過恆河沙數的上煩惱未除，仍有可能因為無明的關係，譬如沒有諸佛菩薩攝受、不信不服真善知識教導、毀謗真善知識等等，因而妄造惡業，未來要下墮三惡道受苦，所以菩薩於真見道後，仍有造下異生性惡業的可能性存在。第三點，菩薩如果一不小心輕言毀謗善知識，如同前面婆羅門女毀謗有德行的大哥羅比丘一樣，未來還是會下墮三惡道。所以說，菩薩所應斷的異生性既深且廣，未入初地之前，還是有可能因為毀謗賢聖而下墮三惡道；二乘人異生性淺而且窄，於初見道時就斷了。雖然二乘人與菩薩一樣，於初果見道時斷見一處住地煩惱，但是二乘不與無始無明相應，也不會有毀謗真善知識的現象存在；菩薩從真見道開始必須經歷相見道一直到通達見道內容圓滿見道位，才開始進入修道位，這期間仍然有可能因未通達見道內容而造作謗法的惡業，仍有可能因為謗法謗賢聖的關係而妄造異生性惡業而下墮。

最後作個結論：二乘解脫道的異生性淺而窄，於見道時斷異生性，而大乘的佛菩提道異生性既深且廣，況且在未入

---

若一劫、二劫，乃至十劫，退菩提心。如我初會眾中，有八萬人退。如淨目天子法才、王子舍利弗等，欲入第七住，其中值惡因緣故，退入凡夫不善惡中，不名習種性人；退入外道若一劫、若十劫，乃至千劫，作大邪見及五逆，無惡不造，是為退相。」（《大正藏》冊 24，頁 1014，下 7-13。）



地前，仍有可能造下毀謗真善知識等惡業，而下墮三惡道受苦，一直到入初地後，異生性才能斷除。

## 第七節 三乘不共道：

### 菩薩明心見性、發起般若智慧（五）

**第十三點：三乘福德深淺有差別**，亦即菩薩福德深廣，二乘人福德淺狹。學佛人都知道，佛有三十二相、八十種隨形好，而二乘人無此三十二相、八十種隨形好。然此三十二相、八十種隨形好，都是菩薩於因地五十二階位漸次修行所累積的福德，於佛地究竟圓滿而成就的。菩薩在因地時對佛於實相法的開示能夠生起信心，其實就已經累積了許多福德，如《金剛經》卷1開示：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眾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生實信不？」佛告須菩提：「莫作是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為實，當知是人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須菩提！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何以故？是諸眾生無復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sup>9</sup>

佛在《金剛經》中開示：在末法的最後五百年，有持戒修福的人，對於《金剛經》中所說的四句偈能生起信心，這

---

<sup>9</sup>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正信希有分 第6〉，《大正藏》冊8，頁749，上26-中5。

個人已經在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有無量福德來莊嚴其身。既然聽聞及相信《金剛經》四句偈都有無量無邊福德，更不用說是明心及見性了。爲什麼？因爲《金剛經》所說的真實心，乃是 佛的甚深密意，佛尚且不爲二乘愚人及凡夫說此微妙法，唯有對因緣成熟的菩薩才作開示，所以明心見性這件事，不是二乘愚人及凡夫所能了知及親證的境界。

然而二乘無學的阿羅漢是人天應供，他的福德已經很廣大了，更不用說明心見性這件事，更需要廣大的福德來莊嚴才能成就，如《大般涅槃經》卷 31 開示：

世尊！如經中說：「若施畜生，得百倍報；施一闍提，得千倍報；施持戒者，百千倍報；若施外道斷煩惱者，得無量報；奉施四向及以四果、至辟支佛，得無量報；施不退菩薩及最後身諸大菩薩、如來世尊，所得福報無量無邊，不可稱計，不可思議。」<sup>10</sup>

經中開示：布施給二乘四向、四果人有無量報，可以證明二乘阿羅漢本身有無量解脫功德，才能使布施者得無量福。既然阿羅漢本身有無量解脫功德，而上於阿羅漢的明心見性的菩薩，其般若解脫功德更廣大，那當然是無庸置疑了。又菩薩明心與眼見佛性圓滿十住位後，轉入十行位之修行，其荷擔如來的家業就是摧邪顯正，救護佛子向正道，普入大乘第一義，受學究竟微妙理；如是，當然可以累積更多的福

---

<sup>10</sup>《大般涅槃經》卷 31〈師子吼菩薩品 第 11〉，《大正藏》冊 12，頁 549，下 2-7。

德，來作為學人進入初地所必須具備的福德資糧。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3 開示：

爾時佛告持髻梵言：「梵天當知！佛讚三事最為無上，何等為三？一者、發菩提心，二者、護持正法，三者、如教修行。如是三法最為無上，能修行者真供養佛。我若住世一劫、或一劫餘，說此功德亦不能盡。護持如來一四句頌，所獲功德尚不可盡，況能護持三世佛母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何以故？三世諸佛皆因般若波羅蜜多而得生故，以法供養真供養佛，若以資財非真供養，故法供養最為第一。若有護持佛正法者，當知彼類二世安樂。是故，梵天！常應擁護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汝由護法，已當得見賢劫千佛悉為請主。梵天當知！於此穢土護持正法須臾之間，勝淨土中若經一劫、或一劫餘所獲功德，故應精勤護持正法。」<sup>11</sup>

經中開示：護持如來一句四句偈，所獲得的功德無有限量，更何況在此娑婆世界護持世尊正法，福德更是不可限量。十住位、十行位菩薩獲得功德尚且如是，更何況是十迴向位菩薩的功德與福德更是無量無邊，非十住位、十行位菩薩所能了知。到了初地之前完成加行，能夠取證慧解脫而不取證涅槃，故意留惑潤生，其解脫的智慧境界已經遠遠超過二乘慧解脫的阿羅漢，其福德更是不可限量。到了三地滿心前，必須修證四

---

<sup>11</sup>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3 〈付囑品 第 17〉，《大正藏》冊 7，頁 963，中 12-26。

禪八定、四無量心、五神通，證得三昧樂三摩跋提意生身，可以去到十方國土度化有緣眾生，其累積的福德已經遠遠超過初地、二地菩薩。到了八地滿心，證得如實覺知諸法相意生身，可以於相、於土自在而任運變現。到了十地快滿心時，十方諸佛放光遙灌十地菩薩頂，成為十地滿心的法王子，其般若解脫功德與福德無量無邊不可稱計。到了等覺位，整整一百劫專修福德，無一時非捨身時，無一處非捨命處，只要眾生有所需求，不管內財、外財統統布施出去，為了成就諸佛的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這樣的福德，更不是我們所能想像的。又 佛在《大薩遮尼乾子所說經》卷 6 曾開示佛的福德廣大無邊如下：

（嚴熾）王言：「大師！何者如來八十種好？百福功德以是相好莊嚴身故，名為如來百福莊嚴功德相身。」

答言：「大王！我今為成此事說喻。大王當知！若三千大千世界所攝四生眾生，謂：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此等眾生假使一時得於人身，得人身已，彼一一眾生皆修十善，成就轉輪聖王福德；彼諸眾生所修成就轉輪聖王福德之聚，彼一一福德更增百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一毛孔中下相功德。如是一毛孔中功德，餘一一毛孔所有功德亦復如是。大王當知！如是一切毛孔功德更增百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身中所有一好功德。如是一好功德，餘一一好功德亦復如是。大王當知！如是一切諸好功德更增百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身中所有大丈夫相一相功德。如是一相功德，餘一一相功德亦復如是。大王當知！如是三十二相功德更增

百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眉間白毫一相功德。如是眉間白毫功德更增百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丈夫相中一頂相功德。大王當知！如是頂相功德更增百千萬億倍，始得成就沙門瞿曇丈夫相中一法蠡聲功德。沙門瞿曇以此法蠡聲功德故，所有眾生界、眾生所攝，彼一一眾生言音不同，一時各各作百千種種異問，彼一一眾生所問之事，餘不重問，能以一念相應智慧，以一音答爾所眾生，能令一時各得其解。大王當知！沙門瞿曇以此功德莊嚴身故，名為成就大丈夫相，是故瞿曇成就百福功德身相，是故瞿曇成就梵王法蠡妙聲。」<sup>12</sup>

佛開示：滿一個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的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有情，假使能夠一一得到人身，一一勤修十善業，一一成就轉輪聖王福德，然後將這麼多的轉輪聖王福德累積起來乘以百倍，也只不過是 釋迦世尊一個毛孔的功德而已。又每一個毛孔都有如前所說廣大功德，將所有毛孔的功德累積起來乘以百倍，也只不過是 釋迦世尊八十種隨形好其中一個隨形好的功德而已。又每一個隨形好都有如前所說廣大功德，將所有隨形好的功德累積起來乘以百倍，也只不過是 釋迦世尊三十二大人相（除眉間白毫相、不見頂相）的三十相其中一相功德而已。又這每一相都有如前所說廣大功德，將所有三十相的功德累積起來乘以百倍，也只不過是 釋迦世尊眉間白毫相功德而已。如果將白毫相功德乘以百倍，也只不過成就 釋

---

<sup>12</sup> 《大薩遮尼乾子所說經》卷 6〈如來無過功德品 第 8〉，《大正藏》冊 9，頁 343，中 27-下 27。

迦世尊的不見頂相的功德而已。如果將不見頂相功德乘以百千萬億倍，才能成就 釋迦世尊的大法螺聲，能以一念相應的智慧發出大雷音，分別用無量無邊不同種類眾生語言，同時讓無量無邊諸佛世界一一眾生各自瞭解而不會重複。從上面經文開示可知：世尊的福德真的是廣大無邊，不是一般人所能想像的，這樣的福德，乃是在因地行菩薩道時，經過菩薩前五十個階位修行，並於等覺位中百劫專修福德、於妙覺位繼續不斷地廣度眾生而累積起來的。也就是透過三大無量數劫所累積起來的福德，最後得以成佛，仍然依著初地前所發的十無盡願，繼續利樂有情無有窮盡，所以佛的福德真的是廣大無邊不可思議，不可勝數，讓人望洋興歎。(待續)

#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二十六)

## 「密教如來」諸佛給予「金剛界如來」灌頂的虛妄想

這一段密續經文說：「這位已經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的『金剛界如來』，還必須接受『一切如來』給予他『摩尼寶大灌頂』。」說的正是密宗在第四灌頂裡的淫穢情況。然而，佛法中真正灌頂的實際情況是：

- (1) 諸佛與灌頂：只有十方諸佛伸手放出寶光來為一位十地即將滿心的菩薩灌頂，沒有誰還可以給已經成佛的如來灌頂；因為灌頂是要利益受灌頂者，所以在佛法中說有灌頂；而每一位如來都已經成就無上正等正覺，哪裡還需要「一切如來」再給予灌頂呢？然而，密續卻將「成就無上正等正覺」和「如來」分成兩件事，所以就變成了「佛給佛灌頂」的荒謬事件，這其實是子虛烏有的事情。
- (2) 如來與無上正等正覺：所謂「無上正等正覺」，就是「一

切諸法」都已經徹底瞭解，對於「一切諸法」都已經徹底了知，包含一切世間法、出世間法都已經了達無礙，沒有還需要再來「修學」、「修證」的「法」，如來的「一切法種」都無可再受熏、再改變。因此，即使是隨口說這是禮貌上的「灌頂」，也是對諸佛不敬，這是因為編寫的密教人本身不信受佛法，完全不相信諸佛親證「無上正等正覺」。

- (3) **諸佛平等**：佛與佛之間是平等的，不論已經成佛久遠，還是剛成就佛果，都是平等，一切威德平等，一切功德平等，因為諸佛都是依真心而成就佛果，而此真心本來平等，包含一切功德智慧德能，所以，佛在《華嚴經》說：「一切眾生都是圓滿具足智慧德能，和佛無有差異。」但密教根本不理睬這法界真實理，因此在這些密教人的筆下，不但對諸佛不敬，也是觸撓實相心的真實理，而刻意編寫出「佛給佛灌頂」子虛烏有的情節，這些密教外道的理論和學說思想，只是為了用來貶抑學佛人所要信受的諸佛平等的佛教。

- (4) **摩尼寶灌頂**：這摩尼寶說穿了就是指「金剛的前端」，就是男根的前端而稱之為「摩尼寶」。也就是說這些「一切如來」是教導這位已經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的金剛界如來「要作性愛雙修之灌頂」，這樣才能合格成為密教佛。所以從這「金剛界如來」必須「一切如來」進入他的「金剛」，這樣才能證得正遍知，而且還要繼續受「一切如來」的祕密「灌頂」，這樣才算密教的成佛圓



滿。這意思是要說：佛教之成佛，還是不夠圓滿，必須「一切如來」繼續進入他的「金剛杵」中，這「金剛界如來」要像是弟子懇求上師一般，請求「一切如來」再傳授其「祕密的摩尼寶灌頂」，這樣，正統佛教的佛才能再往前一步，越來越接近密教的佛。

- (5) 所以，如果不知道《金剛頂經》編纂者如是煞費心思就是要凸顯「密教如是絕對的優勢，正統佛教是如何低下、不值一文」，會令人讀來一頭霧水，完全不能理解「金剛界如來」沒有得證「無上正等正覺」和「正遍知」的道理何在，以及「金剛界如來」應該已經成佛，為何還要接受「一切如來」進入其「金剛」為他灌頂以後，才能證得無上正等正覺？以及為何還要「一切如來」傳授其「摩尼寶灌頂」呢？《金剛頂經》如是編纂的目的便是藉由如來佛號功德的強行分割，以方便他來操縱密法，以宣示外道密法遠勝過正統佛法的絕對權威性，這就是《金剛頂經》編造者的千年之祕。

### **「剛成佛」必須啟程來見「毘盧遮那佛」的虛妄想**

在這一段文字提到：「剛成佛的佛，『金剛界如來』在成佛之後，要來啟程來見『毘盧遮那佛』。」然而，法界實情是：

- (1) 諸佛平等：「最後身菩薩」在成佛後，便會演說妙法，利益有情，而非啟程去見誰。如來是三界中的法王，如來之間又一切平等，在佛佛平等、佛法平等的正理之中，應該如實瞭解思惟，如果像世間人所思考的「優勝

劣敗」的「勝負心」，並不是「平等不二」的真實佛法，不是佛法的真諦。密教在隨意想像與編造「一切諸佛」的「不平等」的故事，卻無法面對為何同樣功德、同樣修證、同樣三昧力平等、同樣化度攝受威德神通自在、同樣於一切法究竟知的諸佛，為何要刻意製造如是等等的差別之法？

- (2) 心、佛、衆生與無差別：佛法中說「心、佛、衆生」三無差別<sup>1</sup>。在事相上，「衆生」和「佛」確實有差別，因為眾生流連生死，諸佛解脫生死，然而佛經甚深的義理說「無差別」，就是因為有「本無差別」的「真心之法」，不是「世間之一切差別法」，而是每位有情所本有的真心如來藏，有了這個殊勝的「真心之法」，因此理上說「衆生」和「佛」是「永無差別」，互三際而平等，過去如是平等，現在如是平等，未來如是平等，每位有情都是如此平等，因此有何差別可說？不會因為某尊佛才剛「成佛」，而別尊成佛許久之佛就比較尊貴，而需要這尊剛成佛的「如來」啓程去參加別尊佛的法會，以便增加更多的法與功德，這樣是於佛不敬，藐視諸佛平等的正理，不能理解諸佛的無垢識一切平等。

- (3) 本自平等：佛法正理就是要闡明這「本自平等」的法，將這所含藏的一切功德寶藏予以顯露發揚，於成佛時，

---

<sup>1</sup>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 第 16〉：「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大正藏》冊 9，頁 465，下 29）

一切種子功能都已經「不能再受熏習」。這熏習的意思是說，世間的一切會因為受熏而有被改變的可能；如同要燻烤食物，食物會漸漸因為火的燻烤而改變，學子會因為教師的開導教示而熏習長養智慧與德行；然而佛位是智慧功德已經圓滿而無法再行長養熏習，在佛法熏習圓滿成就下，已無任何異熟種子，永遠不會有任何種子的變異改變；佛與一切諸佛之間也無有任何差別。然而，對於密教信徒而言，他們在還沒有進入佛門出家之前，就已經是譚崔的忠實信徒了，他們所信受不變的一點是：「譚崔法」是遠遠勝過「佛法」，因此編寫了如是不如理作意的密續故事而到我們面前。

- (4) **密教與佛教**：這一切義成就的男子成佛之後，還需要和「一切如來」一起晉見密教毘盧遮那佛，這隱含的意思是佛教一切如來都和這剛成佛者都不是密教所重視的人物，都是在法會上的「邊緣人」，也就是說佛教一切如來的證量都不足以和密教毘盧遮那佛來比肩；而且更勁爆的是密續認為密教的「金剛薩埵」則是統治與主宰佛教一切如來的人，這位金剛薩埵就所要傳達的意思是別於佛教的菩薩之外，有更上一層樓的金剛等級的密教菩薩，而且這「金剛薩埵」的「金剛」的義理不是佛教的如來與菩薩們所能直觀而理解，必須透過密法修學與灌頂而才能實證。因此這部密續這麼費心來設計「一切如來」的出場，就是為了自我彰顯密教之殊勝。然而法界實際是佛佛平等，菩薩也不是佛之上的主宰。

## 「諸佛之自己加持」的虛妄想

在這一段密續之中談到：「『金剛界如來』需要『一切如來』的『加持力』，因此便在法會上就座。」然而，法界事實是：

- (1) **加持與正遍知一切法**：諸佛已經是證得無上佛果，無須自己再來加持自己，也不需他佛來加持自己。佛不需要去加持另外一尊佛，另外一尊佛也不會去加持其他尊佛。因為，所謂的「加持」就是給予，然而諸佛已經究竟成就了一切諸法而無所得，任何一切法都已經「正遍知」，正確無誤地一切究竟了知，於過去、現在、未來如是的一切已經出生、現在出生、未來即將出生的所有世界的所有一切諸法，究竟了知，究竟徹底親證，因此，「無法再被加持」任何一法。成佛後，沒有誰可以再給佛「加持」。唯有對菩薩來說，才有需要諸佛的加持，讓他能夠領略諸佛的種種法。
- (2) **加持與功能**：有人可能會辯解說：「聞來無事，請別尊佛來加持一下自己，不行嗎？」然而，法界事實是：如果如此，那別尊佛到底能夠加持什麼？加持是要產生功德受用，而不是像是世人見面的時候，說聲您好，這樣禮貌性的拜會而已。任何加持並不能對任何一佛產生功德、功能、作用，不會改變諸佛已有的法種，因為諸佛所有一切種子已經無法再受熏更改，都是一切固定而無有變異。因此，密教在使用「加持」這個字眼前，應當思索何謂是「加持」，到底其作用何在？

- (3) **加持與大圓鏡智**：再者，「加持」有「改變」、「施予」、「著力」的意思，諸佛如來本身無須「加持」的虛妄用，也不會作無義無利的虛妄行；「加持」眾生有情是可以的，然而諸佛何來彼此受用「加持」？諸佛的大圓鏡智已然圓滿，如何更有其上的作「加持」？
- (4) **加持與自受用**：如果有人辯解說：「這是婉轉說『自己加持自己』。」然而，這樣的道理更是不通，因為諸佛已經圓滿無上，六、七、八識各自可以運轉其功用，因此是要哪一個識的大智慧來發起功能來加持哪一個識？佛已然無可更上，自己已經無可熏習，已經無可更加，自能發起種種三昧成就，隨眾生心而轉，法一念即成，哪裡還要進入「加持」自己而讓自己「受用」？
- (5) **加持與三際平等**：如果辯解說：「因為『剛剛成佛』，所以才需要其他的佛來給予加持，以後就不再特別需要。」然而，這樣的說法也不成理：諸法之中，唯有一「真實心」可說，於「過去、現在、未來」三際的時間法中，所現起的都是平等的，因此成佛的「真實心」，也是和一切諸佛平等，沒有「剛剛成佛」時真實心有何特別可說。否則尚且需要其他諸佛來「加持」，就不是真正成佛，也不是佛法。

### 密教之「不共佛果」的虛妄想

這段文字說：「金剛界如來受到一切如來的加持，才能就座，需要一切如來的引導，而來參加密教毘盧遮那佛的

法會，又有四方如來坐在大位上。」然而，法界事實是：

- (1) **沒有如此密教夢幻般的法會：**密教的如來要開始進行法會，接下來和剛剛成佛的「金剛界如來」沒有關係，那到底什麼是密教的法會呢？當「譚崔佛」開始進入「三昧耶」的世界，然後誕生了密教所幻想的奇幻世界，這地方所要提到的是，因為密教以為「密教五方如來」才是究竟的，而「一切如來」還不究竟，不是久修密法，必須還要在此法會熏習增長。因此，如前所說，這「一切義成就」男子的段落表達了密教「即身成佛」的觀點，有自心、月輪觀、金剛形、金剛界、灌頂等，而要矗立密教的絕對權威，就是於此密教法會上來彰顯。所以，「一切如來」就是於此顯示為大家所熟悉的佛教一切諸佛如來，最後於法會上要禮讚一切如來的增上大主宰——密教金剛薩埵，以標顯出密教的絕對優勢。
- (2) **沒有密教的各種階位不同的佛果施設：**密教施設了不同的佛果，像是「密教毘盧遮那佛」、「四方佛」、「一切如來」、「這位金剛界如來」，這些都不是同樣平等的。「金剛界如來」才剛成佛，因此要來晉見，還要透過「一切如來」的「加持力」，才能夠安坐，而且還要「一切如來」替他灌頂加持，因此「金剛界如來」是密教「不平等佛果」之中最低佛果階位。而真實佛法中，佛果不可分割、不可列出階位，因為每尊佛都是究竟佛，都是證得無上正等正覺，都是無可再上，然而密教無視於此而作出這麼多的編造，其目的就是要透過這般

編纂而顯示佛教之遜於密教。

(3)「一切如來」與「金剛界如來」:「一切如來」則是在「金剛界如來」之上，因為密教密續說能夠以「上位」的姿態來給予「金剛界如來」加持的緣故，至於「四方佛」從文中所示，又在「一切如來」之上，因為有和「密教毘盧遮那佛」一起在最重要的寶座位上，而等一下隨著法會的進行，這「四方佛」又會入「三昧耶<sup>2</sup>」，來作特別的密教的神變，因此和「一切如來」不同。這就是密教以五方佛來統治密教，他們又統治金剛薩埵，而金剛薩埵又主宰佛教一切佛菩薩，所以佛教應該以密教為馬首是瞻。這就是密教王國的世界。

(4)「不共佛果」與異想：譚崔密教施設了「密教毘盧遮那佛」是法主，他的威德超越一切諸佛之上。因此根據密教的思想，在本來佛佛平等的法界中，被密教所施設出「密教如來」的各個不平等的階級，共有：「密教大日如來」、「四方佛」、「一切如來」、「金剛界如來」等階位，刻意用來否定正統佛教究竟唯一的佛果。諸佛都是三際平等，因此諸佛已經不會增加任何一法，也不會再增加任何一種果德，也不會增加絲毫的功德，因為一切都是圓滿具足。密教刻意如此作，只是凸顯自己的不如理作意。

## 第五目 密教之法會開始與十六位菩薩的誕生

---

<sup>2</sup> 這裡的「三昧耶」是指雙身法正在進行中的領受淫樂境界。

## 《金剛頂經》卷上：

這時，世尊毘盧遮那如來，因現說等覺一切如來普賢心證得尚且不久，所以予「一切如來虛空所生大摩尼寶」來爲灌頂，……。

爲了加持一切如來的緣故，世尊毘盧遮那如來便進入「一切如來普賢摩訶菩提薩埵三昧耶」，出生「薩埵（金剛薩埵）加持」的「金剛薩埵三摩地」——「一切如來大乘現證三昧耶」，即從自心出「一切如來心」，唸誦同一真言…。

「一切如來心」現起的同時，也因這「一切如來普賢摩訶菩提薩埵三昧耶」而由普賢大菩薩成就眾多的月輪（眞如心）一起出現，普遍清淨一切有情的大菩提心後，在一切如來的周匝圍繞而安住。

這些眾多月輪是從「一切如來智慧金剛」而出，便進入毘盧遮那如來心，由於普賢心性堅定牢固的緣故，便安住於世尊的「金剛薩埵三摩地」；由於諸月輪是由一切如來加持的緣故，這些月輪自然合爲一體，形量巨大而遍盡虛空，成爲五股（峯）光明，即是一切如來身口心所成就的金剛巨大形體（金剛杵相），這五股金剛杵從「一切如來心」出，住於毘盧遮那佛之佛掌中。

又從這金剛杵（金剛形）出生「金剛杵相貌的種種光明色相」，舒遍照曜一切世界，再從這些「金剛杵光明色相門」出生「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

「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遍周法界，究竟一切虛空，



遍一切世界雲海，遍證一切如來平等智神境通，發起一切如來大菩提心，成辦普賢種種殊勝行，承事一切如來，往詣大菩提場，摧諸魔軍，證成一切如來平等大菩提，轉正法輪，乃至拔濟一切，利益安樂盡無餘有情界，成就一切如來智最勝神境通悉地等，示現一切如來神通遊戲，成就一切諸佛最上佛事。

又以「一切如來普賢摩訶菩提薩埵三昧耶」之普賢體性故，以及「金剛薩埵三摩地」體性殊妙堅牢的緣故，諸「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又聚為一體而出生「普賢摩訶菩提薩埵身」，住世尊毘盧遮那佛心，而說誦偈：「大哉奇哉我清淨普賢，堅固薩埵而自然出生，體性堅固而從無身中，獲得此一金剛薩埵身」。

這位被出生的「普賢大菩提薩埵身」，從世尊心下，「一切如來」前，依月輪而住，又請世尊教導開示。

毘盧遮那如來便進入「一切如來智三昧耶」，即「金剛薩埵三摩地」，受用一切如來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轉正法輪，利益有情大方便力，生起精進大智三昧耶，拔濟無盡有情界，為一切之主宰而令大眾安樂悅意，乃至得證一切如來平等智通無上大乘現證最勝悉地果。

毘盧遮那如來即以「一切如來所成就之五股金剛杵」授與這位「普賢摩訶菩提薩埵」，而行「一切如來轉輪王灌頂」，以一切佛身的「寶冠」和「繒綵」灌頂，如是交付「普賢菩薩」的雙手；則「一切如來」便以金剛名號「金剛手」給與「普賢菩薩」。

「金剛手菩薩摩訶薩」於是左手高舉現出睥睨高慢之姿態，右手舞弄這五股金剛杵（跋折羅，Vajra 金剛），再手持這金剛杵安住自心前，作出「增進」（金剛杵往前伸出）的姿勢，說誦偈：「此是一切大覺如來，成就無上之金剛杵，今日授與我之手掌，即是金剛再加金剛」。<sup>3</sup>

---

<sup>3</sup>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卷上〈金剛界大曼荼羅廣大儀軌品〉：「爾時，世尊毘盧遮那如來，不久現說等覺一切如來普賢心，獲得一切如來虛空發生大摩尼寶灌頂，得一切如來觀自在法智彼岸，一切如來毘首羯磨不空無礙教，圓滿事業，圓滿意樂，一切如來性，於自身加持，即入一切如來普賢摩訶菩提薩埵三昧耶，出生薩埵加持金剛三摩地，一切如來大乘現證三昧耶，名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纔出一切如來心，即彼婆伽梵普賢為眾多月輪，普淨一切有情大菩提心，於諸佛所周圍而住。

『從彼眾多月輪，出一切如來智金剛，即入婆伽梵毘盧遮那如來心，由普賢堅牢故，從金剛薩埵三摩地，由一切如來加持，合為一體，量盡虛空，遍滿成五峯光明，一切如來身口心，出生金剛形，從一切如來心出，住佛掌中。』

『復從金剛，出金剛形種種色相，舒遍照曜一切世界，從彼金剛光明門，出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遍周法界，究竟一切虛空，遍一切世界雲海，遍證一切如來平等智神境通，發一切如來大菩提心，成辦普賢種種行，承事一切如來，往詣大菩提場，摧諸魔軍，證成一切如來平等大菩提，轉正法輪，乃至拔濟一切，利益安樂盡無餘有情界，成就一切如來智最勝神境通悉地等，示現一切如來神通遊戲。普賢故，金剛薩埵三摩地妙堅牢故，聚為一體，生普賢摩訶菩提薩埵身，住世尊毘盧遮那佛心，而說嚧陀南：「奇哉我普賢 堅薩埵自然 從堅固無身 獲得薩埵身」。時，普賢大菩提薩埵身，從世尊心下，一切如來前，依月輪而住，復請教令。時，婆伽梵，入一切如來智三昧耶，名金剛三摩地，受用一切如來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轉正法輪，利益有情大方便力，精進大智三昧耶，無盡無餘拔濟有

情界，一切主宰，安樂悅意故，乃至得一切如來平等智神境通無上大乘現證最勝悉地果故。「一切如來成就金剛」授與彼普賢摩訶菩薩埵「一切如來轉輪王灌頂」，以一切佛身寶冠繒綵灌頂已，授與雙手，則一切如來以金剛名，號「金剛手」，金剛手灌頂時，金剛手菩薩摩訶薩，左慢右舞，弄跋折羅，則彼金剛安自心，持增進勢，說此唄陀南：「此是一切佛 成金剛無上 授與我手掌 金剛加金剛」。』」（《大正藏》冊 18，頁 208，中 9-下 24）

宋朝施護翻譯的《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卷 1：「爾時，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以一切如來普賢心證覺未久已，受一切如來虛空所生大摩尼寶最上灌頂已，待一切如來觀自在法智最上波羅蜜多已，於一切如來種種事業不空無礙教中，圓滿所作圓滿意樂，為一切如來自身加持故，即入一切如來普賢大菩薩三昧，出生薩埵加持金剛三摩地，此名一切如來大乘現證三昧，即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說是大明曰……。纔出一切如來心時，即彼如是具德普賢大菩薩，成眾多月輪同時出現，普淨一切有情大菩提心已，於一切如來周匝而住。

『是諸月輪，從一切如來智金剛出，即入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心，以普賢性妙堅牢故，安住金剛薩埵三摩地，以一切如來所加持故，合為一體，成五峯光明鬘，盡虛空界周遍為量，是中出現一切如來身語心金剛所成金剛杵相，是相從一切如來心出已，住佛掌中，然後復從金剛杵中，現金剛相淨妙光明，具有種種殊勝色相，普遍照耀一切世界，復從金剛光明門，出現一切世界極微塵量等如來像，遍滿法界互相涉入，究竟一切盡虛空界，普遍一切世界雲海，具足一切如來平等智通，發生一切如來大菩提心，成辦普賢種種勝行，承事一切如來，往菩提場摧諸魔軍，證成一切如來平等無上大菩提果，轉正法輪，於普盡無餘諸有情界，廣作一切拔濟利樂，成就一切如來三昧智通最上悉地，示現一切如來神通遊戲，以普賢性於金剛薩埵三摩地妙堅牢故，合為一體，從是出生普賢大菩薩身，安住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心，說此頌曰：「大哉清淨我普賢 堅固薩埵自然生 由彼堅固本無身 金剛薩埵身出現」。爾時，普賢大菩薩身，從世尊心下，於一切如來前月輪中，如理而住復請教示。爾時，世尊即入一切如來智三昧金剛三摩地，受用一切如來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

## 《金剛頂經》卷上：

這時，世尊又進入「不空王大菩薩三昧耶」，出生「薩埵加持」的「金剛薩埵三摩地」，名為「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這從自心出生「一切如來心」，同說一真言…。

這時「金剛手菩薩」成就出生「一切如來大鉤」，馬上這「大鉤」就進入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心，合為一體，現出一個「金剛大鉤」的形狀，住於毘盧遮那如來之佛掌中，然後從這「金剛大鉤」中，出現「一切世界微塵等的如來身」，這些「如來身」作一切如來請召等事，並現起一切諸佛神通遊戲。

又以「不空王大菩薩三昧耶」之不空王的殊妙體性，以及此「金剛薩埵三摩地」殊妙堅牢的緣故，這「一切世界微塵等的如來身」又合為一體而出生「不空王大菩薩身」，住於毘盧遮那如來心，說出誦偈：「大哉奇哉我不空王，金剛薩埵生金剛鉤，由遍觀察一切諸佛，能為成就鉤召之事。」

---

從大智方便大精進力，起大智三昧，轉妙法輪，廣為一切普盡無餘諸有情界，拔濟利益，為一切主宰普令獲得適悅快樂，乃至得一切如來平等智通最上大乘現證三昧殊勝悉地等，即以一切如來成就金剛杵，授與一切如來大轉輪王一切佛身寶冠繒帛所灌頂者普賢大菩薩雙手掌中，然後一切如來，即為立名號金剛手，以金剛手灌頂法而為灌頂。』

爾時金剛手菩薩摩訶薩現高舉相，右手戲擲彼金剛杵，安自心間作勇進勢，說此頌曰：『此是一切大覺尊 成就無上金剛杵 今得授於我掌中 金剛中住金剛相』。」（《大正藏》冊 18，頁 342，中 29-頁 343，上 20）

不空王大菩薩身，從佛的心下，依一切如來的右月輪而住，又請世尊教導開示。世尊即進入「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由此現起的金剛薩埵三摩地，以如是「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於普盡無餘的諸有情界行一切如來鉤召，爲作利益…。

世尊再將這「大金剛鉤」授與「不空王大菩薩」，一切如來即爲「不空王菩薩」立名號爲「金剛鉤召」，以「金剛鉤召灌頂法」而爲灌頂。

這時，「金剛鉤菩薩摩訶薩」即以所得的「金剛鉤」來鉤召「一切如來」，說出誦偈：「此是一切大覺如來，成就無上之金剛智，所有諸佛之利益事，最上悉地皆能夠召。」<sup>4</sup>

---

<sup>4</sup>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卷上〈金剛界大曼荼羅廣大儀軌品之一〉：「爾時，世尊復入不空王大菩薩三昧耶，所生薩埵加持名金剛三摩地，名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從一切如來心纔出已，則彼婆伽梵金剛手爲一切如來大鉤，出已，入世尊毘盧遮那心，聚爲一體，生金剛大鉤形，住佛掌中，從金剛大鉤形，出現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召請一切如來等，作一切佛神通遊戲。妙不空王故，金剛薩埵三摩地極堅牢故，聚爲一體，生不空王大菩薩身，住毘盧遮那佛心，說此嚧陀南：『奇哉不空王，金剛所生鉤，由遍一切佛，爲成就鉤召。』時，不空王大菩薩身，從佛心下，依一切如來右月輪而住，復請教令。時。婆伽梵，入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名金剛三摩地，受一切如來鉤召三昧耶，盡無餘有情界，一切鉤召，一切安樂悅意故，乃至一切如來集會加持，最勝悉地故，則彼金剛鉤，授與不空王大菩薩雙手，一切如來以金剛名，號金剛鉤召。金剛鉤召灌頂時，金剛鉤召菩薩摩訶薩，以金剛鉤，鉤召一切如

從此金剛鉤召菩薩之誕生後，又有 14 位金剛菩薩出現，如是於此法會中依次而出生密教十六位金剛菩薩：金剛手菩薩、金剛鉤召菩薩、金剛弓菩薩、金剛喜菩薩、金剛藏菩薩、金剛光菩薩、金剛幢菩薩、金剛喜菩薩、金剛眼菩薩、金剛慧菩薩、金剛場菩薩、金剛語菩薩、金剛毘首菩薩、金剛慈友菩薩、金剛暴怒菩薩、金剛拳菩薩。其中，出現了兩次的「金剛喜菩薩」，應為密續編纂不慎所致。（待續）

---

來，說此嚧陀南：『此是一切佛，無上金剛智，成諸佛利益，最上能鉤召。』（《大正藏》冊 18，頁 208，下 25-頁 209，上 20）

宋朝施護翻譯《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卷 1〈金剛界大曼拏羅廣大儀軌分第一之一〉：「爾時，世尊復入不空王大菩薩三昧，出生薩埵加待金剛三摩地，此名『一切如來鉤召三昧』，即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說是大明曰：……。纔出一切如來心時，即彼如是具德金剛手菩薩，乃成一切如來大金剛鉤，為出現已，即入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心，合為一體，從是出現大金剛鉤相，住佛掌中，然後從彼金剛鉤相中，出現一切世界極微塵量等如來像，作一切如來請召等事，於一切世界，施設諸佛神通遊戲已，彼不空王性，於金剛薩埵三摩地，妙堅牢故，合為一體，出生不空王大菩薩身，住於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說，此頌曰：『大哉我此不空王，金剛出生金剛鉤，普遍觀察一切佛，平等悉召作成就。』是時，不空王大菩薩身，從世尊心下，於一切如來右月輪中，如理而住，復請教示。爾時，世尊即入一切如來請召三昧金剛三摩地，以是一切如來請召三昧，於普盡無餘諸有情界，普遍鉤召，為作利益，悉令獲得適悅快樂，乃至令得一切如來集會加持最上悉地，然後以彼大金剛鉤，授與不空王大菩薩雙手掌中，時諸如來，即為立名，號「金剛鉤」，以金剛鉤灌頂法而為灌頂。爾時，金剛鉤菩薩摩訶薩，即以所授大金剛鉤，普召一切如來，說此頌曰：『此是一切大覺尊，最勝無上金剛智，所有諸佛成就事，最上悉地皆能召。』（《大正藏》冊 18，頁 343，上 21-中 20）

#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六十九）

無明凡夫如宗喀巴等六識論之流，所認為的世俗法所期許認知的常、樂、我、淨，是不顛倒、無錯亂的，而菩薩卻認為是錯亂顛倒的。菩薩證得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現前觀察世俗諸法，則世俗的常、樂、我、淨是顛倒錯亂。又菩薩證得阿賴耶識，現前觀察阿賴耶識，則了知阿賴耶識無生無滅，是常；阿賴耶識離一切境界受，離一切煩惱，是樂；阿賴耶識可入涅槃，卻不入涅槃，是我；阿賴耶識清淨無染，是淨。又菩薩悟後起修至佛地時，分段生死斷盡，變易生死也斷盡，此時如來藏中的種子，不再變易、不再受熏，永遠都是常，是為真常；佛地究竟圓滿福慧兩足，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為三界至尊，是為真樂；又佛地真如能與五別境、五遍行、善十一心所有法相應，此乃真我；又佛地真如已具足無漏法，已究竟清淨，故說為真淨。因此真常、真樂、真我、真淨是佛地的境界，也是眾生阿賴耶識自體的境界。

《廣論》接著說：

如是執蘊爲無常等之分別，雖於現境有所錯亂，然於執境無量能害，故名不倒或不錯亂。諸根之識，於現境錯亂，又無所餘無錯亂分，故不名無錯亂。又諸根識，於所顯現錯亂雖同，然如所顯義，就世間有無，則現影像等之根識，是邪世俗。除此諸餘無損根識，是正世俗。又諸分別執蘊常等之境名言中無，故可破除。

宗喀巴執蘊無顛倒，其意應指色蘊，其他的受、想、行、識四蘊則是顛倒。但是，顛不顛倒並非只在世俗名言上認定就能算數！以現象界來說，五蘊各有其自性與作用，並不是無量，故說爲無錯亂、無顛倒。但是，以勝義來說，五蘊是由阿賴耶識所生，所生法沒有真實，倘若分別計執五蘊爲常住不滅，因此說這樣的分別是顛倒錯亂。五蘊既然由阿賴耶識所生，應是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與阿賴耶識不一不異，而阿賴耶識本來無顛倒無錯亂，生起了這樣的實相智慧，則所分別的必是無顛倒無錯亂，因此能正確地分別世、出世間一切法是如何成就的。如此說五蘊既能說顛倒，亦能說不顛倒，皆依阿賴耶識而說。不能離阿賴耶識而說五蘊顛倒或不顛倒，也不能離阿賴耶識而說五蘊是有量或無量，故從實相說五蘊遠離二邊，顯示阿賴耶識的中道性。

宗喀巴又說：「顯現影像是邪世俗，譬如鏡相、陽燄、身影、谷響等等。又如顯現非影像者，如瓶、芽、車、房等等是正世俗。」其實世俗並無正邪之分，以現象界來說，只有錯亂境與無錯亂境。如果轉依阿賴耶識來作觀察，則全部的世俗諸法都是虛妄的，對處於無明中的七轉識來說都是



錯亂的，因為世俗法都是阿賴耶識所變現，全部都是顯現於內相分的影像而已。因此，正確地說，唯有阿賴耶識是真實，餘一切法悉皆錯亂，故轉依阿賴耶識而說：「諸分別執蘊常等之境名言中無，故可破除。」才是正理，反之不依阿賴耶識而說則是錯誤。

《廣論》接著又說：

然執無常等之境名言中有，故非正理所能破除。又於勝義，或由自性所成常等四法，而非是有，如是於彼二中，無常等四亦是非有，故觀待真實，執有彼八，全無是倒非倒之別。故密意說：「隨行色常無常苦樂有我無我皆行於相。」

「無常等境名言中有」，此處宗喀巴所說極是，但是由無明自性所成認知世間常倒等四顛倒，必須以正理來破除，不是如宗喀巴所說「常倒等四法非正理所能破除」。因為菩薩證得空性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而作現前觀察，了知一切法無常，就已破除常倒；菩薩證得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而作現前觀察，了知世間唯苦無樂，就已破除樂倒；菩薩證得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而作現前觀察，了知一切法空，就已破除淨倒；菩薩證得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而作現前觀察，了知一切法無我，就已破除我倒。菩薩以無常、苦、空、無我破除世間常、樂、我、淨四倒，破除後再依於阿賴耶識而作現前觀察，發現世間一切法常或無常、樂或苦、我與無我、染與淨，都是無自體性，都是虛妄無實的，一切法皆無所得，這才是菩薩的現觀。

《廣論》445 頁說：

入中論云：「癡覆自性故世俗，由此偽法現諦實，佛說彼是世俗諦。」此說由無明增上安立色等爲世俗諦故。答曰，無過。立色聲等爲世俗諦之諦，是由意樂增上爲諦。此意須是諦執，故於增益自性無明而爲諦。故於已斷染污無明二阿羅漢及八地以上諸菩薩前，所現諸法唯虛偽性非諦實性，以無諦實增上慢故。論說於諸無實執者，唯現世俗，其理即此。

《入中論》說：「癡覆自性故世俗，由此偽法現諦實，佛說彼是世俗諦。」月稱是應成派祖師，因爲否定阿賴耶識的緣故，才有如此誹謗諸佛的言論出現。他說世俗法能顯現真實，說爲佛說，其意是：真實法是在世俗法中，所以真實法就是世俗諦。如是謗佛、謗法之言論若能成立，那麼世、出世間一切法就只要有世俗法就夠了，又何必倡言有勝義諦？況且，找遍諸佛菩薩經論，都找不到這樣的說法，只有中觀應成派才有如此的邪見謬說。而宗喀巴卻解釋說「此說由無明增上安立色等爲世俗諦故」。但是，由於無明增上，認爲色等諸法爲真實，此色等諸法是世俗法，不是世俗諦，所以宗喀巴的解釋還是錯了。必須是無明不增上，以智慧力了知色等諸法不是真實，色等諸法是緣生性空、無常、苦、無我，如是才能說是世俗諦；而世俗緣生性空的法，是由勝義法阿賴耶識所生才對。

宗喀巴又說：「阿羅漢、辟支佛與八地菩薩，已斷盡染污無明，已明知世俗假法，此假法稱爲世俗法，不稱爲世

俗諦。」其實已證得四果的阿羅漢、辟支佛及八地以上菩薩，煩惱障已斷，分段生死已斷，方便說已出離三界，雖然五蘊身還在三界中，卻不執著世俗諸法，也不執著有我解脫，所以他們不需要認定：「此是世俗法，此是世俗諦。」已離三界故。

《廣論》接著說：

故色聲等，雖由無明立為諦實，然非由無明立色聲等，譬於執繩為蛇之邪識，雖繩為蛇，然繩非由彼邪識安立。其能安立色聲等之心，謂無損害眼等六識。故此所立義名言中有，非是正理所能破除，其無明所執，雖於世俗亦非有，以此是於諸法增益自性，如此自性，雖於名言亦定無故。是故正理雖於名言亦能破除，假若正理不能破此，則於名言不能成立諸法如幻。

色聲等是相對於能取的六識心而存在的境界，二乘所斷的一念無明不涉及這個部分，乃是菩薩證悟實相以後進修唯識增上慧學斷除法執的所緣，宗喀巴是不認同唯識所現而無外境的，說色聲等由無明增上立為諦實也是不知所以然而說。然而能安立色聲等的心，不是不壞的眼等六識。色聲等的安立是藉不壞的眼等六根而由第八阿賴耶識所安立，眼等六識只能作了別色聲等六塵而已。六根、六塵、六識合稱為十八界法，凡夫異生因無明增上緣故，立為真實有的法；所謂無明者，是對事實真相的不明白；事實真相者，是諸法由阿賴耶識而生而顯。故色聲等的確不是由無明而生，但是宗喀巴說色聲等由六識安立則是錯誤。

宗喀巴說：「故此所立義名言中有，非是正理所能破

除，其無明所執，雖世俗亦非有，以此是於諸法增益自性，如此自性，雖於名言亦定無故。是故正理雖於名言亦能破除。」其大意是：「色聲等名言中有，不能由正理所否認；其由無明所增益自性，是正理所否認。」也就是說，宗喀巴只承認世俗名言有，而不承認有自性。如果按其所說的道理，色塵則沒有所謂顯色、表色、無表色等等體性；聲塵則沒有大、小、妙、惡等等體性；乃至觸塵則沒有粗、細、滑、澀等等體性，六根、六識也是一樣沒有自性。但是，因為在阿賴耶識中六根、六塵、六識各自有各自的種子，各個種子不同，所顯現的功能體性各有差別，各司其職，互不越界，所以現見世俗法中，六根、六塵、六識都有其各自的功能體性。因此，凡是世俗諸法必有其自性上的功能，不但根、塵、識於世俗現象中存在，是宗喀巴的純戲論無自性正理所不能破除；且其各自的功能體性，宗喀巴的純戲論無自性正理亦不能破除。

又諸法於名言中雖是有，也有其自性上的功能，但是並非真實不壞之法，必須由諸法如幻、如陽燄、如夢、如鏡像、如光影等現觀的成就，才能說諸法於世俗名言非諦實。如是如幻等現觀的成就，不能如宗喀巴說：「假若正理不能破此，則於名言不能成立諸法如幻。」一句話就解決，此是要從實證如來藏阿賴耶識以後並轉依阿賴耶識來作觀行，在通達真如的過程而親證如幻等種種現觀才能到達的般若解脫境界。

諸學佛者，爲了追求聖道，於二乘人來說，必先除斷薩迦耶見，故須於名言中，於名、名義、名義自性、名義自性差別四法作觀行，了知所取的六根及六塵有生有滅，滅後成

空，虛妄無實，而證得所取空；又了知能取的六識亦復如是，而證得能取空。證得二取空後，說為斷薩迦耶見成為初果聖人，如此於名言中成立諸法如幻觀。雖然初果乃至四果聖人，我見乃至我執已斷，已安立世俗名言如幻觀，但是只聞佛說有涅槃實際，卻不知此實際在哪？因此這個如幻觀並不究竟，是由於未證得阿賴耶識真實的緣故，也是與七住菩薩最大不同之處。

六住位滿心菩薩同樣證得二取空，同樣除薩迦耶見，同樣觀察世俗名言無諦實，成立世俗名言如幻觀的初分。當六住滿心時，菩薩一念相應觸證阿賴耶識而入住七住位，就轉依阿賴耶識來觀察一切法，了知從無始以來一切法虛妄無實，唯有阿賴耶識真實，此乃是依阿賴耶識作正理觀察，觀察蘊處界諸法不真實，而成立世俗名言如幻觀少分。又菩薩悟後起修世界如幻觀，於九住位滿心時，能以父母所生之肉眼親見佛性，一根若見六根俱見，而入十住位中，此時所見內外境界，剎那間完全改觀，更深刻地體驗身心如幻、世界如幻的境界，唯有阿賴耶識與其所具有的眞如佛性真實，此時謂之菩薩如幻觀的親證。如是依於阿賴耶識而作更深刻地觀察諸法如幻，才能深切地瞭解，世俗諸法有生滅，本無自體性，皆依阿賴耶識而有，故說世間諸法是名言有、自性空。有關世俗如幻觀，後面談到「補特伽羅如幻」時再作說明，此處暫且按下。

《廣論》445～446 頁說：

又於愚癡所增自性，次更增益愛非愛等諸差別相起貪

瞋等，故以正理亦能破壞貪等行相。如四百論釋云：「貪等唯於癡所徧計諸法自性，而更增益愛非愛等差別而轉，故非異癡而轉，必依於癡，癡最勝故。」此諸煩惱，雖是無始俱生而轉，然彼行相正理能破，故彼所著境，名言亦無。是故俱生心有二境，謂以正理能不能破。其能安立此色聲等諸名言量俱生之境，名言中有，非以正理所能破除。如是佛護論師及月稱論師宗中，雖於名言亦破自性，故名言諸義極難安立。若未善知安立彼等離諸妨難，則於行品不能善得定解，現見多成毀謗惡見，故具慧者，應當善巧此宗安立世俗之理，恐繁不說。

宗喀巴說「貪瞋等煩惱是癡煩惱所增益自性」，這是宗喀巴不知眾生之所以會有貪瞋等煩惱，是由於阿賴耶識中含藏的煩惱種子現起故。遇可愛境時由意識的分別，末那識即從阿賴耶識中引出貪煩惱種子於法塵上現行，意識與末那識便於可愛境上貪著不捨，貪煩惱於是生起而增長其勢力。遇不可愛境或非可愛非不可愛境，或瞋煩惱，或癡煩惱等生起，也都是一樣的道理。宗喀巴既然主張一切法緣起有自性空，此處要反問宗喀巴：「既然根、塵、識名言有，說其無自性為正理所不能破；然而根、塵、識所引生的如貪、瞋等諸法，同樣是所生法，怎能成為有自性，而能為正理所破？」宗喀巴必定啞口無言。故說貪、瞋等煩惱是諸識的心行，諸識無自性，是宗喀巴之正理所不能破，則其同是所生法無自性的煩惱，應該也是宗喀巴的正理所不能破才對。宗喀巴於《廣論》431 頁說過：「說正理破，亦是破除自性之義。」貪、

瞋等煩惱本無自性，又何須正理破除。

宗喀巴說：「是故俱生心有二境，謂以正理能不能破。」宗喀巴的意思是說：「俱生心境有二：一名言中有，是無自性正理不能破除之境，如六根等；二名言中無，是無自性正理能破除之境，如煩惱等。」但是，阿羅漢滅盡根、塵、識等十八界法而入涅槃，一切根、塵、識及一切煩惱都要破除，沒有這個要破，那個不要破的道理，而且全都要靠修道來破除。再說煩惱的斷除，也不是靠宗喀巴說的不能斷除我見而邪思惟無自性正理就能破除，是必須靠正見所生的智慧來觀察、正思惟、以正命正語正業對治等八正道的修道方法來斷除的，這在本書中士道章中已經有詳說，不再重複。

## 第五目 無自性生不是無生

《廣論》446～447 頁說：

觀察是否四句所生而為破除，顯不能破。由破自、他、俱、無因生，若能破生，則四句生雖於名言此宗說無，故於破生不須簡別。若不能破，則破四生亦不能破勝義之生。前說非許，當答後難。若許勝義之生，須許堪忍觀真實性正理觀察。爾時須以正理觀察自他等四從何句生，由許勝義生，故定須許四句隨一觀察。若僅受許依此因緣有此生起，未許實生。未許彼故，云何能以觀真實之理，觀從自他等何者而生，以不須許堪忍正理所觀察故。又依緣生，即能破除四句之生，入中論云：「諸法依緣起，非分別能觀，故此緣起理，斷諸惡見網。」故月稱論師，許依緣生破四句

生，汝若許不從四句生則全無生，故違月稱所許而說。又彼論云：「無因自在等，及從自他俱，非能生諸法，是故依緣生。」如汝則成自語相違，故依緣而生之緣起，永離四邊。莫更問云：「離四邊者爲四何邊？」此等亦是未分無生自性無生二者差別而成過失。

《中論》四句不生謂：「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諸法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均無道理，故要破除；諸法的根本只有無生，此乃是聖龍樹菩薩《中論》著明的四句不生即是無生的真實道理。

宗喀巴也學著說四句不生是無生，不過他說的無生是無自性生，不是諸法從無始以來即無生的無生。他說：「若能破生，則四句生雖於名言此宗說無。」宗喀巴之《入中論善顯密意疏》中更明顯地指出無生即是無自性生，如云：「問：若諸法不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者、爲如何生？曰：若計諸法有自性，決定無疑或自生或他生或共生或無因生，以更無餘生故。……故無第五能生之因，以無餘因故，由破四種分別妄計之生，故說諸法無自性生。」<sup>1</sup> 宗喀巴所說「四句不生即無生」的「無生」是無自性生，是依文解義之說，他不知道《中論》的真實內涵。無自性是說諸法沒有常恆不滅的自體性，無自性是諸法所顯示出來的現象，法所顯示的現象是不能反過來出生法的，譬如花香不能生花一樣，前已多次破之，而宗喀巴又說不明白無自性如何生法，所以

---

<sup>1</sup> 《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法爾出版社（台北），1991.4.1 初版 1 刷，頁 305-306。



他乾脆就說無自性生就是無生。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中論》說諸法不自生者，是說諸法所從來的法體本來不生，不是說諸法不生；如果諸法真的不生，而現見諸法不斷的生滅，說諸法不生，豈不成愚癡妄言。當諸法出生時，只有諸法所從來的法體不生，當諸法滅時，只有諸法所從來的法體不滅，此諸法所從來的法體即是諸法的本體第八阿賴耶識。阿賴耶識心體無始時來不曾生也未曾滅，如果阿賴耶識心體有滅，滅後則成為無法的斷滅空，蓋沒有阿賴耶識心體則諸法即不得生，故說諸法必依阿賴耶識心體而生，不能自生。又諸法是阿賴耶識心體所生，因此諸法是阿賴耶識心體的一部分，與阿賴耶識心體不一不異，而阿賴耶識心體本來無我不作主不自生諸法，諸法同樣的說為不自生。

《中論》說諸法不從他生者，也是說諸法的本體不從任何他法而生，因為諸法本體阿賴耶識本來不生故。諸法不依他生，是說諸法本體不依他生，並不是說本體所生的一切法不依他生，現見諸法有生滅，有生滅必依他而起故。又諸法是阿賴耶識所生，非自在天、虛空、冥性等他法所能生，因此諸法是阿賴耶識的一部分，與阿賴耶識不一不異，既然阿賴耶識不從他生，諸法亦說不從他生。

《中論》說諸法不共生者，也是說諸法本體不是自他眾緣所共同出生，諸法本體阿賴耶識本來不生故，何來自他共生。而阿賴耶識所生的諸法，卻是由阿賴耶識自體的法種、業種，加上種種他緣，諸法才能出生，若離開了阿賴耶識能生諸法的因，眾緣具足亦不能生，因此說諸法不是共生，是阿賴耶

識所生。又諸法是阿賴耶識所生，因此諸法是阿賴耶識的一部分，與阿賴耶識不一不異，既然眾緣不共生阿賴耶識，亦說眾緣不共生諸法。

《中論》又說諸法不無因生者，諸法以阿賴耶識爲因而生，故說諸法不無因生。《中論》說諸法無生者，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即無生，又諸法是阿賴耶識所生，因此諸法是阿賴耶識的一部分，與阿賴耶識不一不異，既然阿賴耶識無生，諸法亦說無生。

宗喀巴說諸法無生即是無自性生，前已說明過，所謂自性或無自性都是諸法所顯示的現象，而這些現象虛幻不實不能出生諸法，故宗喀巴說諸法無自性生，是無中生有，是無因論的大邪見。又諸法自性有三，謂：遍計執、依他起、圓成實，此三性自性，無時無刻常住於眾生阿賴耶識中，故說諸法三性自性都是以阿賴耶識爲因。由於諸法三性自性，眾生才有煩惱生起，才有異熟業果可得，遠離三性自性，就有解脫果可證。但是要遠離三性自性，必須先要證得三性自性，證後再遠離三性自性，並不是把諸法三性自性消滅而得三性無自性。是故諸法自性有無，是依於阿賴耶識說有無，不能離阿賴耶識而說自性有無。故《解深密經》說「三性無自性性密意而說諸法無自性」，也就是這個道理。由此可知諸法有或無自性只是諸法的體性，是顯現於現象界的現象，有自性、無自性的現象都不能出生諸法。能生諸法者，必定是根本因且含藏眾緣種子，才能出生諸法的變異與作用，此能生諸法者唯執持一切種的阿賴耶識莫屬。

宗喀巴又說：「又依緣生，即能破除四句之生，入中論云：『諸法依緣起，非分別能觀，故此緣起理，斷除惡見網。』故月稱論師，許緣生破四句生，汝若許不從四句生則全無生，故違月稱所許而說。」宗喀巴只說依緣生能破四句生，他只依據月稱說能破，他就跟著說能破，月稱卻不說該如何破，他也不會說該如何破，這正是標準的不立自宗卻專破他宗者。

如果勉強說他立的宗旨爲「許緣生破四句生」，但卻絕對是不能成立的。《中論》於四句不生之後接著說：「因緣次第緣，緣緣增上緣，四緣生諸法，更無第五緣。」句中所說諸緣已非常清楚，四緣能生諸法，第一就是因緣，無因有緣絕不能生諸法。依因待緣而生諸法，是世間最淺顯易見的道理，也是業果的法則，是任何人所不能推翻者；而宗喀巴等應成派諸人，猶如童蒙不知此理，把能生一切法的因給否定了，就成爲了無因論的人，而且還愚蠢地著書立說，誤導大眾，其無量罪業要如何善了！

依宗喀巴所說「依緣生能破除四句生」，此乃是大妄語。爲何如是說呢？《中論》說諸法不自生，而宗喀巴說的緣生是無自性生，而這個「無自性」者又是諸法自己的體性，因此宗喀巴說的無自性生，應該就是說「諸法是無自性的自體性所生」，也還是等於自生，因此有違《中論》之諸法不自生的道理。又《中論》說諸法不從他生，而宗喀巴所說的緣生是諸緣和合而生，諸緣者即是所緣的他法，也就是諸法由他法而生，因此又違背了《中論》的諸法不從他生的道理。又《中論》說諸法不共生，不共生即是非自或他所共生，宗喀巴

說的緣生，既然是有自生、有他生，當然就是自他共生了，因此也違背《中論》的諸法不共生的道理。又《中論》說諸法不無因生，否認有阿賴耶識的宗喀巴等六識論者，又哪來諸法生起的因呢？又《中論》說的無生，是說諸法的本體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即無生，而諸法是以阿賴耶識爲因而生，諸法既然是所生法，是依於阿賴耶識而有，因此說諸法是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當然必須依於阿賴耶識才能說爲無生；而宗喀巴否定了阿賴耶識，那他主張他的緣生法是無生，還是違背《中論》諸法無生的道理的。

再說，《中論》四緣生諸法也是依於阿賴耶識而說，一、因緣：諸法能生的因，在於阿賴耶識心體中含藏的識種及業種。眾生無始來所造諸業，成爲業種，收藏在阿賴耶識心體中，等到緣具足了，透過諸識種子的現行運作而出生諸法。如果沒有阿賴耶識的能藏性，則一切識種及業種無處安住，則一切法即無從生起，更無因果可說。因此，因緣之因是含藏識種及業種的阿賴耶識，而識種及業種是因中之緣，由此識種及業種爲緣而從阿賴耶識出生諸法，所以識種及業種稱爲因緣。是故，諸法能夠生起真正的根本因是阿賴耶識，由識種及業種爲因緣而能生出一切法。宗喀巴否認有阿賴耶識，故其所說緣生諸法即成戲論。二、次第緣：又稱等無間緣，是由於阿賴耶識所執持的種子平等無間斷地流注，譬如前念種子謝滅後念種子現起遞補其位，前後種子相等無間斷，如此方能成就前六識的見聞覺知性，以及第七識的處處作主性。有了七轉識，才有一切法的生起，因此七轉識的生起，是由於識種

次第平等無間的從阿賴耶識心體流注，而識種含藏在阿賴耶識中，故說阿賴耶識是一切種子次第緣的所依；如果否定有阿賴耶識真實存在，而說諸緣能生諸法則成無因外道論。三、緣緣：即所緣緣，諸法的生起乃是前七識對境界的攀緣性，此攀緣性仍然是要依於阿賴耶識而有。如果沒有阿賴耶識所顯示的境界，則就算有七轉識亦無所能緣；如果沒有阿賴耶識所執持的識種，則空有境界亦無有能攀緣的法。是故，否定有阿賴耶識而說緣能生諸法，亦是虛妄想。四、增上緣：造作善惡業所得善惡業種子，二乘人修解脫所得解脫智慧種子，以及菩薩行布施等增上善行所得增上善種子……，現行後全都落謝於阿賴耶識中，由阿賴耶識所執持，阿賴耶識乃無覆無記性，不論善惡染淨任何業種，祂都照單全收從不拒絕。如果沒有阿賴耶識則沒有持種者，則一切善惡業行於五陰歿後，全部都會煙消灰滅，成為無因亦無果。所以，四緣能生諸法者，必須依於阿賴耶識為根本因，或直接、或輾轉生出一切諸法。因此宗喀巴否認有阿賴耶識，而說緣能生諸法是愚癡的妄語。緣生諸法必須有阿賴耶識含藏四緣的種子，才能有變異、有作用，以及阿賴耶識本體所顯的真如無變異、無作用，才能有持種性；又阿賴耶識的真實有自性，才能有諸法的生起。無因論的宗喀巴於《廣論》447 頁說：【入中論云：「如石女兒自體生，真實中無世非有，如是諸法由自性，世間真實皆不生。」】他的意思是：沒有世間法就沒有真實法，世間真實是由無自性生。這是無因論的宗喀巴亂說，是不能成立更不能相信的。（待續）

# 救護佛子向正道——(四十七)

## 論釋印順與慈航法師

游宗明 老師



慈航法師在台灣期間，可算是當時佛教界的泰斗；他護持了許多大陸來台的老少僧眾，安頓他們的起居生活，在那時局慌亂動盪的年代裡，受到眾多僧伽的尊敬。他把大乘佛法的知見教導後進，對於後輩可以說是愛護有加，然而為何他會獨獨呵斥印順法師的法，說釋印順的法有問題？印順法師到底錯在哪裡？這一場風波，釋印順寫在他的《華雨香雲》書中，但是讀者也只能看到印順法師把他「滿腹的委屈」抒發在字裡行間，卻看不到釋印順誠心誠意地探討問題真正的癥結在哪裡？這才是值得關心佛教的人士來探討。

釋印順於所著的《華雨香雲》中云：

漫天風雨三部曲：在四十二年與四十三年之間，我定居在臺灣，受到了一次狂風駭浪般的襲擊，有生以來不曾經歷過的襲擊。在我的平凡一生中，成為最不平凡的一年。我出家二十多年了，一向過著衰弱的、貧苦的，卻是安寧的、和諧的生活。覺得自己與人無爭，我沒有到臺灣，就受到了從臺灣來的愛護。在我的平

淡生活中，感覺到一切都是好的。<sup>1</sup>

暴風雨要來了，但不可思議的因緣也出現了！四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彌陀誕），是一個難於理解的日子。彌陀法會終了，我極度疲乏，要演培當天回新竹去，主持明日上午新竹方面每週一次的定期講演。但演培回答說：「不，我要去汐止彌勒內院看慈老」。他的個性、說話，就是這樣直撞的。他非要那天趕上彌勒內院；慈航法師是他曾經親近的法師，不忘師長而要去瞻禮，我是不應該阻止的。那天晚上，我趕回新竹而他去了汐止。由於身體的過於疲勞，心裡多少有點不自在。

第二天下午，演培回精舍來，神情有點異樣。據他說：他一到彌勒內院，慈老一見就說：「演培！中國佛教，今天在我與你的手裡」。演培驚異得有點茫然，慈老將一篇文章向關外（那時在閉關）一丟：「你自己去看吧」！這篇文章的題目是：〈假如（也許是「使」）沒有大乘〉。文章是慈航法師寫的，是批評我，應該說是對我發動的無情攻擊。文章的大意，說我要打倒大乘，提倡小乘佛教，提倡日本佛教。說我想做領袖，問我到底是誰封了你的。文章還只寫成三分之一。演培就向他解釋說：「導師（指我）提倡中觀，不正是大乘嗎？怎麼說他要打倒大乘？他還寫了一部〈大乘是佛說論〉呢！日本佛教，導師以為在我國現有的社會基礎上，要模

---

<sup>1</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53。

做也是模倣不成的。老師不要聽別人亂說」！慈航法師與演培，有師生的關係，對演培也有好感，所以說了大半天，終於說：「好！文章你拿去，我不再寫了，等打回大陸再談」。演培還告訴我：慈老向他做了個特別表情，輕輕的說：「有人要他（指我而說）好看，等著看吧」！我聽了這些話，似信非信，但那篇沒有完成的文章，真真實實的擺在我的面前。我想，我稱歎緣起性空的中道，說唯識是不了義，慈航法師提倡唯識宗，也許因此而有所誤會。因此，我把這篇沒有完成的文章，寄給香港的優曇同學——慈航法師的徒孫，希望他能為我從中解說，我是沒有打倒唯識宗的想法的。不知道我是睡在鼓裡，根本不是這麼一回事。有眼不看，有耳不聽，不識不知的過日子，竟有我那樣的人！

我不能專顧自己了，非得敞開窗戶，眺望這世間——寶島佛教的一切，情況逐漸明白過來。原來，慈航法師寫對我攻擊的文章，已是三部曲中的第二部。長老德們隱蔽起真情實況，而展開對我的致命一擊。打擊方式，逐漸展開，以「圍剿圓明」的姿態開始——第一部。由中國佛教會（李子寬主持的時代）派遣去日本留學的圓明，蘇北人。他是白聖法師在上海靜安寺的同事；南亭法師在上海青蓮庵（在九畝地）的學生；也是來臺灣後，追隨慈航法師的得力助手。我在上海，也見過兩次面，點過兩次頭。不會與人打交道



的我，當然沒有什麼話說。不過在日本開會期間，倒也幾乎天天見面。但這是大家在一起相見，不曾有什麼私人的交往。圓明在日本留學，當然會受到日本佛學的某種影響（也可說是進步），寫些介紹或翻譯，應如何改革的文章，在《覺生》（臺中出版）上發表；《海潮音》也登過一二篇譯稿。當然，他所說的，不合長老德們的傳統理念。不知爲了什麼；圓明在一次寫作中，要臺灣的法師們，向印順學習。蘇春圖寫了一篇批駁胡適的文字，請慈航法師鑒定。慈航法師是直性直心，想到寫到，就加上「按語——一、二、三」而發表出來。圓明是胡適的崇拜者（前幾年爲了《六祖壇經》，批評錢穆的楊鴻飛，就是圓明的現在名字；他似乎始終是胡適崇拜者），對蘇文大加批評，並對三點按語，也一一的痛加評斥，結論還是要慈老跟印順學習。這真是豈有此理！慈航法師是菩薩心腸，但到底沒有成佛，對這些有損尊嚴的話，也還不能無動於衷。圓明有言論的自由，但我可被牽連上了。當時的中國（從大陸來的）佛教界，發動了對圓明的圍剿，有批評的，有痛罵的。並由中國佛教會——會長章嘉大師、祕書長吳仲行，通知各佛教雜誌，不得再登載圓明的文字。

在表面上，文字上，大陸來臺的法師居士們，幾乎是一致的痛惡圓明。但在口頭宣傳上，部分人（攻擊我

的核心人物)卻另有一套。傳說，不斷的傳說，傳說得似乎千真萬確，圓明不是要大家向印順學習嗎？傳說是：圓明的敢於發表文章，是受到印順支持的。進一步說，那一篇文章是印順修改的；那一篇是印順所寫而由圓明出名的。甚至說：《覺生》的編輯部，實際是在新竹的福嚴精舍。無邊的口頭宣傳，從臺北到臺中，到處流行（我偶爾也聽到一點，但事不關己，一笑而已）。這麼一來，圓明的一切，都應由我來承擔責任。「邪知邪見」、「破壞佛法」、「反對大乘」、「魔王」……這一類詞彙，都堆集到我的身上了。舉一切實的事例吧！四十三年正月初，臺籍信徒李珠玉、劉慧賢（可能還有侯慧玉），是善導寺（護法會）的護法。他們從汐止靜修院來，向我作新年的禮敬。他們說：「當家師說：圓明有信給慈老，說過去的文章，都是印順要他這樣寫的，並非他的本意」。他們問我：「到底有沒有這回事」？我說：「我也聽說圓明有信給慈老。慈老與我，也可能多少有點誤會，但我信任他的人格，他是不致於妄語的。你們倒不妨直接向慈老請示」。後來李珠玉等告訴我：慈老說：「圓明只是說：他是為真理而討論，對慈老並沒有什麼惡意。信裡也沒有提到印順」。我說：「那就是了，你們明白了就好。不必多說，多說是沒有用的」。——明裡是圍攻圓明，暗裡是對付印順，這是漫天風雨的第一部。

由慈航法師寫文章——〈假如沒有大乘〉，是對我正面

攻擊的第二部曲。當時的慈航法師，道譽很高。趙炎午、鍾伯毅……護法長者們，對慈航法師都有相當的敬意。如慈航法師而對我痛加批評，那末，護法長者們對我的觀感，是多少會有影響的。所以，長老法師們與慈航法師，平時雖未必志同道合，而爲了對付我，長老法師們，還有少數的青年義虎，都一個個的先後登上秀峰山彌勒內院（當然一再上山的也有），拜見慈航法師。大家異口同聲，要慈老出來救救中國佛教。要慈老登高一呼，降伏邪魔，否則中國佛教就不得了！長老法師們那樣的虔誠，那樣的懇切，那樣的護教熱心！在關中專修的慈航法師，終於提起筆來，寫下了〈假如沒有大乘〉。因緣是那樣的不可思議，演培那天非要上秀峰山去見慈老不可！也就這樣，劍拔弩張的緊張局勢，忽而兵甲不興。希有！希有！我不能不歌頌因緣的不可思議。

先造成不利於我的廣泛傳說，再來慈航法師的登高一呼，使我失盡了佛門護法的支持，那末第三部曲一出現，我就無疑的要倒下去了。雖然第二部曲沒有演奏成功，但第三部曲的演出，已迫在眉睫。「山雨欲來風滿樓」，要來，總有將來未來的境界先來。十二月初八日晚上，善導寺（在我宿舍的外面客室）有一小集會。來會的，有白聖法師、佛教會祕書長吳仲行、南亭法師、周子慎居士。代表發言的，是吳祕書長與周居士。問我對圓明的看法；是否贊同圓明的思想。我大概說：

圓明留學日本，多少學到些治學方法；如考據是治學的方法之一，但考據的結果，不一定就是正確。我說：圓明譯介部分的日本學者的思想，至於圓明自己對佛法的思想如何，我完全不知道。周居士又說了些相當動聽的話：臺灣光復不久，部分還存有思慕日本的意識。我們萬不能提倡小乘佛教，提倡日本佛教！但在我看來，日本佛教就不是小乘佛教，小乘佛教就一定反對日本佛教。說提倡小乘而又提倡日本佛教，原是極可笑的，但我又從那裡去解說呢！我只能對自己負責，我沒有承認與圓明的思想一樣（因為我不知道他的思想到底怎樣），也不承認與圓明有什麼關係（實在沒有關係），這當然不能滿足來會者的願望。末了，吳仲行祕書長把桌子一拍說：「爲共產黨鋪路」（陳慧復居士在旁，爲此而與他吵了幾句），就這樣的走了。這一小小集會，就這樣的結束了。

……但第三部曲就接著正式推出了。

國民黨中央黨部，有一種對黨員發行而不向外界公開的月刊（半月刊？），當時的最近一期，有這麼一則：（大意是）據報：印順所著《佛法概論》，內容歪曲佛教意義，隱含共匪宣傳毒素，希各方嚴加注意取締。這當然是佛教同人而又是國民黨黨員的，將我所著的《佛法概論》，向黨方或保安司令部密報，指爲隱含共匪宣傳而引起的。吳祕書長就去見中佛會會長章嘉大

師，認為中佛會應該要有所表示。章嘉大師是一向信任李子寬的，所以要他與子寬協商。那時，子老只是中佛會的普通理事，祕書長沒有向他徵求意見的必要。就立刻以中佛會（四三中佛祕總字第一號）名義，電臺灣省分會、各縣市支會、各佛教團體會員、佛學講習會等，「希一致協助取締，勿予流通傳播」，並以副本分送內政部、省政府、省保安司令部、省警務處、各縣市政府，以表示中佛會的協助政府。這一天，是國曆四十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子老每說：「大家正高叫刀下留人，就咔嚓一刀的砍了下去，太厲害了」！

這當然是對我最嚴重的打擊了。假使我一向是個活動人物，到處弘法，到處打交道的，經過中佛會的特電，也許會到處碰壁，避而不見，或相見而不再相識，「門前冷落車馬稀」，不免有點難堪！好在我是各縣市佛教會等，一向沒有聯繫，認識的也沒有幾人。我一向是從新竹福嚴精舍到臺北善導寺，從善導寺到福嚴精舍及近鄰一同寺。現在見面的，還是這幾張熟面孔。大家（悟一與常覺，新近從香港來，適逢其會，也難為他們了）不是著急，就氣忿不平，沒有嫌棄我的表情。所以我還是平常一般，不過心裡多一個疙瘩而已。

中佛會行文以來，年底年初，傳播的謠言，也越來越多。有的說：印順被逮捕了。有的說：拘禁了三天。也有說：不敢到臺北來。也有說：躲起來了。我並不

樂意去聽這些，但偏有好心人，要傳到我的耳朵裡。我心裡有點慚愧了！古語說：「我雖不殺伯仁，伯仁由我而死」。現在是：「我雖沒有造口業，而無邊口業卻爲我而造」。我對子老說：「子老！我要闢謠」。他問我怎麼個闢法？我說：「公開宣講佛法」。於是正月十五日前後，在《中央日報》刊登了講法的廣告。講了七天，聽眾倒還是那麼多。講題是：〈佛法之宗教觀〉、〈生生不已之流〉、〈環境決定還是意志自由〉、〈一般道德與佛化道德〉、〈解脫者之境界〉。我這麼做，只是表示了：印順還在善導寺，還在宣講佛法；我以事實來答覆謠言。這樣一來，那些離奇的謠言——口業，大大的減少了，但口業是不能完全絕迹的。

……子老（李子寬）應該是早就知道的，知道得很多很多。他有時說：「問題總要化解」。他從不明白的對我說，我以為不過是長老法師們對我的誤會吧了！但他是使我成為問題的因素之一，他怎麼能消弭這一風波於無形呢！無論是圍攻圓明，慈航法師出面寫文章，以及向黨（政）密告，而真正的問題是：我得罪（障礙了或威脅）了幾乎是來臺的全體佛教同人。

與我自己有關的，是：一、我來臺去日本出席世佛會，占去了長老法師們的光榮一席。二、我來了，就住在善導寺。主持一切法務，子老並沒有辭謝南亭法師，而南亭法師就從此不來了。但是，離去善導寺是容易

的，忘懷可就不容易了！這又決不只是南亭法師，善導寺是臺北首刹，有力量的大心菩薩，誰不想主持這個寺院，舒展抱負，廣度眾生呢！三、我繼承虛大師的思想，「淨土為三乘共庇」。念佛，不只是念阿彌陀佛，念佛是佛法的一項而非全部；淨土不只是往生，還有發願來創造淨土。這對於只要一句阿彌陀佛的淨土行者，對我的言論，聽來實在有點不順耳。四、我多讀了幾部經論，有些中國佛教已經遺忘了的法門，我又重新拈出。舉揚一切皆空為究竟了義，以唯心論為不了義，引起長老們的驚疑與不安。五、我的生性內向，不會活動，不會交往，更不會奉承迎合，容易造成對我的錯覺——高傲而目中無人。

子老，是使我陷於糾紛的重要因素之一。起初，他以中佛會常務委員身分，護持會長章嘉大師而主持了中佛會；又扶植（宋）修振出來主持臺灣省分會；又是宗教徒聯誼會的佛教代表。他未免過於負責，不能分出部分責任，讓佛門同人來共負艱巨，所以弄得大家不歡喜。<sup>2</sup>

從以上釋印順之述說，可知原本清淨的佛門，被染汙後真是煩惱一堆堆，然而此中人事問題外人無從插嘴；況且佛法中最主要的是法義正訛，而釋印順並不認為他所說的法義有問題，只是他的創見別人不認同，就把他當作「為共產黨

---

<sup>2</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55-66。

鋪路」的人〔案：在當時的政局動盪不安的情況下，這種白色恐怖的氛圍隨處可見，而且大部分並非釋印順所遇到的那樣輕鬆自在！〕，所以他在《華雨香雲》中說：

《佛法概論》這部書，曾爲了他（在香港）的出版，我沒有轉移到重慶，而免了陷身大陸的災難。也爲了他的出版，爲人密報「爲共產黨鋪路」。假使這本書是人的話，那應該說恩人還是冤家呢！國曆四十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中佛會特電協助取締。子老要我呈請再審查。<sup>3</sup>

《佛法概論》而被認爲有問題的，主要是北拘盧洲。這原是民國三十三年在四川的講稿，發表在《海潮音》，當時都是經過新聞檢查而刊布的。這一講稿，還受到虛大師的獎金，我怎麼也想不到是會有問題的。四大部洲說，與現代的知識不合，我解說爲：這在古代是有事實根據的，不過經傳說而漸與事實脫節。拘盧即今印度的首都德里，爲古代婆羅門教的中心。北拘盧，也就是上拘盧，在拘盧北方，所以說：「傳說爲樂土，大家羨慕著山的那邊」。我畫了一幅地圖，北拘盧泛指西藏高原。當時是抗戰時期，即使是三十八年，西藏也還沒有陷落，能說我所說的北拘盧洲（福地），隱隱的指共產區而說嗎？我對四大部洲的解說，與舊來的傳說，有點不合。這不是我的不合！而是四大部洲的傳說，與現代所知的現實世界不合。爲了免除現代知識界的誤

---

<sup>3</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69。



會，作一合理的解說，這算「歪曲佛教意義」嗎？<sup>4</sup>

佛經浩如煙海，《佛法概論》九十三頁（解說北拘盧洲部分）所敘，因在逃難時，缺乏經典參考，文字或有出入。至於所說之北拘盧洲，雖傳說為福樂之區，然在佛教視為八難之一，不聞佛法，非佛教趨向之理想地。必有真理與自由，智慧與慈悲，乃為佛徒所仰望之淨土。<sup>5</sup>

釋印順把 佛陀開示的世界悉檀中所說的四大部洲，狹隘地說成是地球上的地理位置（而且還侷限在印度地區），才會認為現在地理知識與佛經不合，這是釋印順自己的錯誤，不是傳說與事實脫節，更不是 佛說錯了。釋印順把北拘盧洲說成西藏高原，更是與佛經中所說不符。況且會把釋印順當作是為共產黨鋪路者的是國民黨而非慈航法師，慈航法師所指責釋印順的是在佛法義理上的大是大非，而不是事相上勾心鬥角、爭權奪利的小枝小節。然而，釋印順卻刻意把焦點模糊了，因此我們看釋印順的這篇文章，只見他侃侃而談如何被冤枉、如何被打壓、如何被排擠、又是如何設法挽救自己的困境等等在世間法上的用心，根本沒有說到他哪裡錯了而被慈老呵斥。從他這本《佛法概論》中顯現釋印順最大的法義錯誤，是以外道法的六識論拿來取代佛法的八識論；而他的六識論見解是宗本於藏密應成派中觀的邪見，釋印順信受了之

---

<sup>4</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71-72。

<sup>5</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73。

後就認為佛教的八識論不對，所以他於《佛法概論》中斷然說：「那裡會有七識、八識？」<sup>6</sup> 釋印順何不摸摸披在身上的佛教信眾所供養的僧衣想一想，如果喇嘛教的六識論是正確的，那麼 佛陀教導的八識論豈非說錯了？如此，他這身僧衣怎不脫掉，還穿著幹什麼？改穿紅衣當喇嘛去可也，又無人阻攔，而且信受弘揚喇嘛教的六識論更是可以名正言順，何樂而不為？當然，主要原因也許是名聞或利養難捨（雖然有傳說他持戒清淨），但如果他去當喇嘛要算老幾？喇嘛教不論錢利和權力都是喇嘛的天下，這應該也是他考慮的原因之一吧？

據聞慈航法師曾花錢把釋印順的書買來燒了，但無力評破釋印順的邪說，只好說將來自會有人出來收拾他。果然被慈老說中了，有能力收拾釋印順及喇嘛教邪說的人，就是現今的 平實導師以及所率領的正覺菩薩僧團；當我們聽聞 平實導師出來破邪顯正後，拿經文來對照，果然證明釋印順所說，確實違背了 佛陀開示的經典中之義理。可是釋印順的邪說卻籠罩全台（甚至也曾流行於大陸地區），各大佛學院都尊他為佛教界「泰斗」而在研讀學習他的《妙雲集》，反而慈老的書少人間津，由此可見，釋印順誑惑眾生的能力足以令當代正法衰敗了。為什麼會這樣？因為 平實導師出世弘揚 如來正法之前，不曾有人能夠出來全面破斥密宗六識論邪法，長久以來大家積非成是，也就不知道釋印順錯在哪裡了。由於釋印順大力弘揚六識論，幫助密宗（假藏傳佛教）鞏固了活躍的

---

<sup>6</sup>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新竹），2003.4 新版 2 刷，頁 109。

空間，使得大家更無法知道密宗不是佛教而是喇嘛教，密宗也不是真正的藏傳佛教，而是**假藏傳佛教**的真相（真正的藏傳佛教是第一代、第二代覺囊巴）；當社會上普遍誤以為學密是時尚的佛教，而它又比顯教高級時，真正的佛法就漸漸消失了，而釋印順的邪說，可以說是密教在台灣地區騙財騙色的大幫手。我們從最淺的世界悉譚之道理，就可以知道釋印順對於佛法的認知錯謬之至，如上文所舉的北拘盧洲，雖然生活富足但卻無佛法可學，故生於彼處稱為修學佛法中的八難之一；這種沒有佛法可學的地方只是在消耗我們福報，對學佛人的道業是沒有助益的，要知道福報享盡後的結果就是墮落惡道之中，這種地方怎麼會是佛教徒仰望的淨土？如果是淨土又怎麼會是八難之一？可見釋印順對於淨土的認知也不同的於佛教的淨土定義。這就像密宗的祖師爺蓮花生一樣，他把他理想的羅刹國土稱為烏金淨土，迥異於佛教之清淨佛土。

釋印順更大言不慚自讚毀他地說：「我多讀了幾部經論，有些中國佛教已經遺忘了的法門，我又重新拈出。舉揚一切皆空為究竟了義，以唯心論為不了義，引起長老們的驚疑與不安。」然而，一切皆空絕非了義何況是究竟了義，因為「一切皆空」還是要有實相心如來藏為所依；若無如來藏為所依而說一切皆空就是斷滅空！故應了知，一切皆空是要依於如來藏而說，如此才不會成為斷滅空。既然知道要依於如來藏才可以說一切法空，則釋印順「以唯心論為不了義」的謬論也就不攻自破了，因為唯心論的「心」指的就是真心

如來藏。如果所唯的心是意識心，那當然就是不了義，因為意識是虛妄的，意識不是永恆不滅又能出生萬法的真實心。然而，將生滅虛妄的意識心誤認為是能生萬法的真實心如來藏，正是釋印順的落處。釋印順沾沾自喜地以為多讀了幾部經論，就把中國佛教已經遺忘了的法門，又重新拈出；其實都是在炒冷飯，他的這些大邪見都是源於西藏密宗應成派的思想，與佛法相違背。釋印順把密教種種的六識論邪見思想拿來取代佛法，必然會引起長老們的驚疑與不安。

釋印順在《華雨香雲》中又說：【我想，我稱歎緣起性空的中道，說唯識是不了義，慈航法師提倡唯識宗，也許因此而有所誤會。】<sup>7</sup> 釋印順說唯識是不了義，這是他信受西藏密宗的說法；黃教為了推廣他們的應成派中觀為了義，因此說唯識是不了義，而此密宗邪見，身披佛教僧衣的釋印順竟然信受不疑，這樣的釋印順豈是智者？也難怪慈航法師要批判他了。

八識論是佛教的根本，釋印順否定有第八識之後，他所說的佛法其實已非佛法。譬如他最深以為傲的緣起法，而他卻不知緣起法是依於如來藏而有的法，緣起法不能憑空而無中生有。有人認為緣起性空，就算「性空」能生緣起諸法，而此「性空」也不能離開如來藏之空性而有，因為「假必依實、假不離實」，沒有空性心如來藏這個真實法，就不可能出生緣起性空之法，法界事實本來如是，佛法之殊勝也在於此。

---

<sup>7</sup> 釋印順著，《華雨香雲》正聞（台北），1994.4 修訂一版，頁 56。

釋印順不知佛法的殊勝，是能利益眾生的真實法，不是學術思想而已，他想用六識論來取代佛教正法的八識論；除非世間已經沒有正法住世——沒有一位開悟者能破斥他，否則他們這些六識論的外道們是不可能得逞的。娑婆世界中五濁惡世的眾生福薄，邪知邪見滿山遍野，想要聽聞正法，著實稀有難得，不過 世尊開示的經典具在，只要遵循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等等的四依法則，還是不難分辨邪正，判斷是非，而能夠學到正法。最怕的是邪正不分，把鄉愿的態度籠統顛預地當作圓融。譬如：三歸依是佛教，那麼四歸依是不是佛教？如果喇嘛教的四歸依是佛教，那麼三歸依就非佛教了；鄉愿之人就會說都是佛教啦，只是密宗尊敬上師所以多了一寶。真是笑話！佛教是沒有上師而少了一寶嗎？難道 佛陀不是真正的上師麼？佛陀還說祂也是僧數呢！如此三寶已經圓滿具足了，又何必頭上安頭？除非他們所歸依的「上師」不在僧數之中，但是所跟隨的「上師」如果不是僧寶，那所學的當然就不是佛教、不是佛法了。

爲什麼慈航法師要寫〈假如沒有大乘〉這篇文章？這是針對釋印順及密宗等外道所主張以及弘揚的六識論邪見。只有圓滿的八識論才是佛法，多一識、少一識都非佛法。所以，若有人說釋印順的六識論邪見也是佛法，則知此人是無法分辨什麼是真正的佛法，導致認賊作父，那他想要學佛就難矣！如果六識論是佛法，那麼八識論不就變成非佛法了？真正想要學佛法的人，千萬不要以爲兩個都是佛法，因爲真理只有

一個，那就是：以第八識如來藏爲中心的八識論才是真正的佛法！而且正邪永遠不兩立，光明與黑暗不能並存，這是判斷佛教與非佛教的最大關鍵。佛教的真正密宗是禪宗，禪宗參究的「密意」正是第八識之所在，這才是佛法中的真正祕密，所以若說佛教有密宗，則一定也是依止八識論，不可能佛教的密宗竟然只剩下六個識；由此可以確定，西藏的假藏傳佛教——密宗是喇嘛教，不是佛教！佛教真正的密宗是禪宗，禪宗的明心開悟乃是找到這個佛法中最深奧的無上大密「如來藏」，打開這個祕密寶篋，就是得到了進入真實佛法之門的鑰匙，所有的佛法都是可以逐一實證的義學，而不是空談的玄學。佛法是圓融完整的，不應該有顯教、密教之分，這是錯誤的分法，是別有企圖心的密宗（喇嘛教）用來誑騙世人，以攫取佛教資源來滿足其貪著五欲受用的慾望；喇嘛教竟然還誑稱要學顯教的法義十年、十二年，圓滿以後才可以修密，讓人誤以爲密教所說高於顯教。釋印順用六識論來解釋佛法是永遠都格格不入的，就像圓鑿入方柄，二者法義根本就不相同。而且，否定了七、八二識，佛教所闡揚的生命真相之根本也就被斬斷了，如此不但佛菩提道不能修證，就連二乘小法的解脫道都蕩然無存了。釋印順雖然曾寫過《大乘是佛說》，但在整部《妙雲集》中卻處處存在著「大乘非佛說」的陰影——因爲都是以六識論爲基礎，所以慈航法師要寫〈假如沒有大乘〉這篇文章來破斥釋印順的邪說。所謂 佛陀的正法即是八識論，這是千古不變的定論。

從宗教的角度來講，喇嘛教等外道主張六識論，而喇嘛教更自以為比佛教高明，那喇嘛們大可以自己創立宗教而公開大聲地說「喇嘛教不是佛教」，釋印順也可以去信奉喇嘛教而名正言順地大談六識論，何必一定要攀附佛教的名義，如此也就不必勞煩慈老來批判他，更不需要勞動這麼多的菩薩來破斥他的謬論邪說。釋印順想把佛教的八識論正法，改為喇嘛教的六識論邪說，才引來這一場大風波；不過釋印順想要李代桃僵的詭計，終究會被明眼人拆穿！（待續）

# 假鋒虛焰金剛乘

## —解析《般若鋒兮金剛焰》的邪說—

—釋正安法師—

（連載二十三）

1924 年，西藏發生英人企圖政變事件，是年 10 月受英國扶持的親英分子謀劃政變，企圖推翻達賴十三世主持的噶廈政權；然而令人驚訝的是，反對派的藏方領導人，竟然是深得達賴十三世信任的噶倫藏軍總司令擦絨·達桑贊堆。而此次政變之所以失敗，是因為貴族軍團裡的一名小軍官，事先向達賴十三世等人告發此次密謀事件的緣故。擦絨·達桑贊堆與藏民青年軍官等人被全體免職查辦，英人辦理的江孜軍官訓練營亦被停辦關閉。從此之後，達賴十三世即主動與中央親近，希冀以中央的支持力量來牽制英方的侵占企圖。1930 年，蔣介石先後派遣貢覺仲尼、劉曼卿等人入藏調查提問，達賴十三世皆以大禮相迎，一一回覆中央所提問題。達賴十三世以承認中藏一家，主張恢復舊制，並且於 1931 年派遣西藏代表在北京設立西藏駐京辦事處，接受蒙藏委員會的監督指導，表示西藏遵從中央領導之意。對於班禪九世回藏問題，



達賴十三世則回覆：未聲明逃奔理由之前，西藏礙難歡迎之意。1931 年英方策動西藏向青海出兵，想要以製造事端來重啓西姆拉會議，侵奪藏地領土，但隨著 1933 年 6 月青藏簽定停戰協定之後，英人再次一無所成。1933 年 12 月，達賴十三世於拉薩去世，國民政府致電慰問，並派員入藏冊封致祭，同時批准以五世熱振喇嘛爲首代行藏地政教職權。

達賴十三世之死亦是個謎團，因爲在達賴十三世臨終之前，得到達賴器重的親信侍臣貢培拉，私自召喚乃瓊來給達賴十三世治病用藥，而不讓醫官診治，結果達賴十三世不久就病逝了。貢培拉的怨敵藏軍司令隆廈，趁此控告貢培拉有罪，噶廈最初將乃瓊與貢培拉判死刑，最後裁決乃瓊免職看管，貢培拉放逐工布，並將乃瓊與貢培拉的財產全部沒收。藏軍司令隆廈跟貢培拉一樣，在達賴十三世生前，都是紅極一時的貴族大官，然而最後都面臨到被噶廈當局鬥爭處置的結果。噶廈當局以隆廈爲親英分子、鼓吹實行英國式政體、企圖勾結英軍政變等爲由，成功將其誘捕殺害，沒收財產。<sup>1</sup> 1935 年起，攝政首長五世熱振喇嘛在兩大政敵已除去，終於可以不受干擾的情況下，開始尋找達賴十四世靈童的任務。然而，噶廈高層裡的親英份子，司倫朗頓亦在暗地裡進行尋找立場親近己方的達賴十四世靈童工作。熱振喇嘛與噶倫赤門等人親到拉姆拉措聖湖尋找預兆，當中唯有熱振一人看見異相，見阿、噶、嘛三字與靈童家鄉山勢、房舍等物相顯現

---

<sup>1</sup> 參見陳慶英等編著，《歷輩達賴喇嘛生平形象歷史》，中國藏學（北京），2006 年初版，頁 618-619。

於湖中。噶廈並請「乃瓊」降神，得知靈童出生投向東方安多、阿里地區。值此同時，司倫朗頓卻堅認靈童為拉薩地區堯西頗本之子，而堯西頗本正是司倫朗頓的親戚家屬。除此之外，班禪九世的意見也被列入參考，噶廈派出的靈童尋訪隊曾向班禪九世請示，班禪給出在青海方向的三個靈童人選姓氏。1938年，噶廈民眾大會以司倫朗頓對靈童人選的意見與攝政等人相左，不宜在職為由，決議將其停職。

1938年12月熱振喇嘛向中央請示派員入藏，主持掣籤事宜。1940年1月，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吳忠信抵藏時，靈童已由原先的三位人選淘汰到只剩一位，噶廈請求免除掣籤。雙方來往考察討論，幾經周折，最後再行上報中央批准之後，裁定免除掣籤儀式。此次達賴十四世靈童坐床，從尋訪、認定到儀式的舉行，在排除英方種種刁難之後，於1940年2月22日在布達拉宮順利完成坐床儀式；同年4月，中央亦於拉薩成立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就地辦理藏地事宜。

1923年11月受到達賴十三世的鬥爭壓迫而離開西藏的班禪九世，於1925年到達北京，受到北洋軍閥們的熱烈歡迎。幾經奔走活動，於1929年在南京國民政府的批准下設立辦事處，開始辦理藏地事務。自1930年起，不論是在他所主持啓建的多次金剛密法法會上，或是在幾次由中央主導討論西藏問題的會議上，班禪九世始終站在反對帝國主義侵略者的立場，力主西藏乃是中國的領土，英國無權過問的主張。班禪曾經多次向中央表達要回藏的希望，然而因為國內軍閥混戰、政治混亂等因素，始終沒有如願。一直到1934年達賴十

三世死亡之後，應西藏廣大僧俗群眾熱切盼望班禪九世返藏主持政務的壓力之下，噶廈政權才不得不同意他返藏的要求。1935年4月，班禪九世等人飛抵西寧，啓建密教法會，漢、蒙、藏、回各界領袖、民眾等夾道盛大歡迎。6月，國民政府同意撥款100萬元，支援官兵500人等，護送班禪九世返回西藏。噶廈當局此時卻表現出不願班禪九世回藏的意圖，蓄意刁難，要求班禪九世不帶任何漢人護衛官兵才准入藏。於是，班禪九世派人與帕崩卡喇嘛見面，這是因為帕崩卡與攝政熱振五世有師徒關係的緣故，因此班禪九世希望能夠請他出力幫忙溝通於噶廈當局。帕崩卡建議班禪九世供奉多結護法神，將格魯派由上一代班禪與多結所結下的怨恨解除開來；班禪九世接受帕崩卡的建議，開始供奉多結。後藏扎什倫布寺由此因緣，也開始製作多結神像，供奉起了多結。帕崩卡喇嘛離開青海之後，前往康多等地區，大力鼓吹多結信仰，發展勢力，近代多結信仰的弘傳，即因此而開始有了廣大的信徒與追隨者。時至1936年1月，班禪九世不顧噶廈當局的阻撓，決意偕同中央官兵共同入藏，蒙藏委員會對此亦給予支持。於6月在甘肅拉卜楞寺應邀舉行密教法會之後，立刻準備進藏行程。12月18日行抵玉樹時，遭到英方政治施壓，中央讓步，致使班禪九世停滯於玉樹，不能入藏。迨到1937年7月抗日戰爭爆發，由於中央有賴於英美的支持，於是電告班禪九世：抗戰期間，班禪九世暫緩入藏，暫駐於政府所指定地點。噶廈當局則告知班禪九世：入藏後，必須簽字同意服從前藏政府命令。班禪九世體解中央，並且不願聽命於藏地親英勢力，因此留滯於青海玉樹，而於是年12月1

日，病逝於青海玉樹結古寺。

隨著 1937 年日本侵華戰爭的全面開打，英國也再次趁機進行其侵占西藏的野心。噶廈上層親英派喇嘛造謠毀謗親中的熱振五世，並且假藉附身乃瓊宣說：熱振五世在位，不僅對他自身是為厄運，而且會傷害到達賴十四世靈童的健康。熱振五世與噶廈達成協議，暫時隱退三年，過後原位復職。因此熱振五世於 1941 年 1 月致電蒙藏委員會，以身體不適為由辭去西藏攝政職務；送經中央批准之後，攝政一職改由達禮喇嘛續任。噶廈當局在達禮領導之下，迅速傾向英方，1942 年噶廈親英分子，在英方的支持下，突然宣布成立西藏外交局，宣稱此後西藏一切對外事務均由外交局負責，勿直接與噶廈提交。中央聞訊立刻嚴正駁斥，並且去文訓令，表示西藏地區一切事務，秉承中央政府意志照舊辦理，不得經由所立之外務機構辦理。1943 年蔣介石更召來西藏駐京代表嚴厲斥責。<sup>2</sup> 西藏地方所擅設之外交局，雖經中央訓斥，然而始終陽奉陰違沒有撤除；1943 年春，又在英國指使下，發生西藏噶廈阻撓中央籌建中印公路運補線的事件。蔣介石迅速召開會議，決定對西藏進行軍事行動，鎮壓噶廈當局的氣燄，英方得訊震驚不已，在擔心英印經營西藏幾十年的功夫，恐怕化為烏有的心情之下，對藏政策的態度轉趨軟化，不再明確否認中國具有西藏的宗主國地位，轉而採用有條件式的承認；換言之，就是採用幫助西藏當局爭取獨立的政策。

---

<sup>2</sup> 參見張永攀著，《英帝國與中國西藏》，中國社會科學（北京），2007.4 初版，頁 115。

英國之所以會大幅度的改變對藏政策，最主要的有兩個原因：一是印度對英國爭取獨立地位的民族運動正在澎湃興起，二是美國在西藏議題上傾向支持中國。1945 年 5 月在各國參加的太平洋會議期間，中國外交部長宋子文對英國首相邱吉爾明確保證：儘管中國政府主張西藏是中國的一部分，但無意與西藏進行戰爭。<sup>3</sup> 1944 年底左右，對日戰爭勝利在望之時，在西藏的中央代表陳宗濂對噶廈高層表示：對於即將召開的國民大會，西藏應該準備派員參加，獲取應得權益。噶廈當局在廣大僧俗的強烈要求壓力之下，決定派遣西藏代表團前往參加國民大會。對日戰爭勝利之後，1946 年在南京召開的國民代表大會上，西藏代表所提交的公函裡明確的表示：「一旦發生這種事件（案：外國政府與西藏邊界的衝突時），我們將請求國民政府從雙方古代的供施關係著想給予支持，我們非常希望國民政府隨時提供這樣的援助和支持。」<sup>4</sup> 1948 年參加國民大會討論草案時，西藏代表同意憲法條款文字：應適當保證西藏的自治。以及 1948 年藏地攝政與噶廈當局祝賀蔣介石當選為總統時的電文，內文裡與中央達成共識的使用了「我們的祖國」字樣。英國亦於 1961 年總結西藏對外關係時，以 1948 年西藏當政者祝賀蔣介石總統電文裡有「我們的祖國」文字為引證，不明確地間接承認西藏乃是中國的一部分之結論。至此，英國妄想掌控侵占西藏的野心，與鼓動西藏爭取獨立的政策，完全失敗。

---

<sup>3</sup> 同上註，頁 152-153。

<sup>4</sup> 同上註，頁 171。

1947 年 8 月，印度也終於脫離英國掌控，成為獨立的印度與巴基斯坦兩個國家。亞洲各地先前被英國佔領的殖民地——印尼、馬來西亞等地——也相繼獲得獨立，自此「日不落國」的盛況不復存在。取得印度政權的國大黨領導人尼赫魯，卻朝向民族主義路線發展，企圖取代英國戰前在西藏的地位，主導侵占西藏政權方向的發展。自此，1914 年由英印單方面所提出的西藏麥克馬洪邊界線，成為中印雙方發生爭端的不定時導火線，最終引發了 1961 年由中國獲勝的中印邊界戰爭。

值此抗戰勝利百廢待興之際，藏地在 1947 年卻爆發了熱振五世鬥爭事件。抗戰期間，親英派的攝政喇嘛達禮，對於熱振五世一再的阻撓藏獨的主張早已不滿，而熱振五世對於達禮不守隱退三年歸還攝政的約定，而不願將攝政地位歸還熱振五世的行為，也是積怨已久。1947 年達禮在英國的教唆之下，不顧藏地僧俗的反對與中央的調停，誣陷熱振謀反，將其逮捕下獄，並將他害死在獄中。還派兵攻擊色拉寺僧人，雙方激戰七日，最終消滅熱振一切勢力，沒收熱振所有財產，禁止其轉世。當時國民政府正積極準備與中共進行鬥爭，無暇介入藏地紛爭，達禮趁機橫無忌憚，不遵守中央法規，倒行逆施。除掉熱振五世之後，接著於 1948 年主張廢除班禪的名號，停止其轉世，不承認中央所同意的班禪十世靈童地位。國民政府代總統李宗仁於 1949 年 6 月正式公布官寶慈舟為班禪十世靈童，8 月派蒙藏委員會委員長關吉玉在西寧主持完成班禪十世的坐床儀式。

達禮等人即於 1949 年 7 月在西藏發起驅逐漢人行動，製

造動亂，想要達到西藏脫離中央獨立的目的。9月新華社發表社論表示：西藏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絕對不容許任何外國侵略，如果敢於中國領土上挑釁，中國將以武力進行痛擊。1950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班禪十世從青海辦事處賀電中央，然而西藏地方政府則持續寄望於英印方面的支持，因而並沒有意願要與中共政權和談。10月6日解放軍對昌都藏軍進行攻擊，24日取勝占領。西藏噶廈當局驚覺於中共勢強，即於11月以神諭為由，迅速將攝政達禮去職，並且強將年僅十六歲的達賴十四世推出繼位執政，繼而派出代表與中國政府和談，結束動亂。噶廈當局此時還對西方勢力抱持希望，因此在談判過程中還想要堅持西藏獨立地位，等到聞知美國在朝鮮戰爭中失利、英印當局態度轉趨和緩，並且藏地僧俗民眾高呼和平團結的情勢之下，只好依循中央命令，派遣代表至北京會談，簽訂協議，承認法理上西藏始終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中央在1952年4月護送班禪十世返抵拉薩，與達賴十四世在布達拉宮舉行會晤，恢復了班禪固有的後藏政治地位與職權，消除了上一代雙方所造成的隔閡。

1954年，達賴十四世與毛澤東會晤，參加了中國共產黨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並且當選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副委員長，班禪十世當選為常務委員。這樣的結果，無疑是展現了中共中央對西藏地區高度重視的意涵。1956年，達賴十四世當選為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班禪十世擔任副主任委員。自1956年起，中共中央對全國實行了新一輪的社會主義改革政策，西藏地區部分高層人員抗拒改革，轉而

接受美援，開始組織反對團體，陸續組織發起動亂事件。1959年3月，叛亂的衛教軍對拉薩駐地解放軍以及各重要機關進行猛烈砲火攻擊，在和平解決無效之後中央解放軍進行反擊，兩日後，叛軍即被壓制下來。達賴十四世在還來不及被拉薩三大寺認證為格魯派領導人的情況下，就與西藏衛教軍上層喇嘛一同逃離拉薩，前往印度。班禪十世通電中央，服從領導，中央令其執行代理主任委員職權。1960年初，達賴十四世等人在北印度公告成立流亡政府，同年9月於達蘭薩拉新址公布憲法，成立雪國政府，並以達賴十四世為國家首腦。此後，達賴十四世聯合西方勢力，對中共中央展開一連串的鬥爭行動。達賴十四世於2010年，為了鞏固在他死後的接班政治權力的考量下，還特別宣布死後不再轉生，但他死後轉不轉生，甚至會轉生於三惡道中的那一道，豈是達賴十四世做得了主的？1997年2月，在達蘭薩拉的喇嘛教佛學院發生院長被暗殺的事件，傳言就是喇嘛教達賴十四世集團與信仰多結的雄天集團內部鬥爭事件，兩派更相互指責對方就是這起暗殺事件的主謀，而競相譴責對方。另外根據統計，喇嘛教傳承至今約700年的時間裡，記錄曾有過173位不同名號體系的轉世活佛，至於現今還有多少個名號體系尚在傳承，狀況不明。

密教簡史如上述所說。以下則是筆者個人對密教（喇嘛教）的看法與感想。首先要下個結論：密教（喇嘛教）確實不是佛教，種種理由已如上說。其中最主要的理由就是：密教喇嘛教的譚崔教義跟 佛陀所說的佛法教義根本就不一樣，因此說



喇嘛教不是佛教。密教歷史上從初期傳承至今，較大的派別有五個：寧瑪派、薩迦派、噶舉派、覺囊派與格魯派。除了覺囊派之外的其他各派教義，可以說都是從蓮花生與阿底峽所傳授的譚崔密教雙身法思想中吸收其主要成分，再輾轉形成各自特色的喇嘛教宗派。而覺囊派則是奉行 佛陀教導的佛法教義的宗派，中心法義就是第八識如來藏，根本不遵循於密教的譚崔教義，表面上的行門雖然是傳授時輪金剛密續，但在真正的密意部分也跟其他喇嘛教諸派所傳完全不同。其根本的教義正是當來下生的等覺大菩薩——彌勒菩薩所傳授的含攝了般若思想的唯識教義。可惜的是，覺囊派真正的佛教教義，在西藏傳承的機會當年就被達賴五世給砍斷了。後世受達賴管轄的覺囊派，其實只存其名不具其實，所傳授的教義也是已經變質了，跟喇嘛教其他諸派同流合汙了，都已是具有污穢雜染的譚崔雙身法教義的下墮邪法。

喇嘛教的雙身法教義，總是讓筆者聯想到在歷史記錄上，各地民間所存在的那種騙財、騙色的神棍形象，具有濃厚的迷信色彩。那些神棍，總是說得好像天花亂墜一般，說能夠幫你消災解厄、幫你去除業障煩惱、幫你賺錢，但總要你先給他錢、或是獻身女色給他縱慾就行了。那些個神棍，總是吹噓他們可以幫助你達成你想要的願望，但是實際上都是吹噓而已，都是達成他們自己想要財騙色為目的而已，根本都是假的。按照真實義佛法的教導，一個人要能夠消災解厄、除去業障煩惱、甚至賺錢發財，那是要靠腳踏實地的去布施做善事、幫助眾生，甚至修行佛法才能夠實現的事，不

是別人能夠幫你做到的事，這才是因果的道理。而諸佛菩薩也只是教導你方法，要如何親自去做、如何親自去修行，依正確的修行方法來實現你的正當願望，而不是說由諸佛菩薩來替你修行、替你消災解厄、替你除去業障煩惱、甚至幫你賺錢，佛法不是這樣教人的，佛法當然也不是這樣的道理。然而，喇嘛教卻是這樣教人的，教你念密教護法神的各種咒語，說這樣努力念咒就能替你修行、替你消災解厄、替你除去業障煩惱、甚至可以幫你賺錢讓你發財。真正的佛法不會這樣教人的，佛法也不是這樣修行的。

修學密教一開始教學人念誦的〈上師祈請文〉，在筆者看來，這根本就是一種符合心理學暗示機制的「惡意洗腦學習辦法」；也就是說，喇嘛教學人念咒的真正意圖，是要讓學人對「上師」的一切言說死心塌地、毫不懷疑地完全服從。經由一再地念誦類似於「尊貴上師所具有的無上智慧，能夠幫助一切眾生離苦得樂，依教奉行能得大樂……」之類的祈請文，等於是在一遍又一遍地不斷對自己催眠說：「上師最尊貴、上師最可靠，依教奉行不得違背、依教奉行不得違背、依教奉行不得違背！」如此一來，只要你越用功對你的洗腦就越成功，對喇嘛的妄想染污就越深厚，最後的結果當然也就可想而知了，被騙財、騙色這樣的結果還算小事，更嚴重的是被送到精神病院去，終身瘋瘋癲癲，更造成家庭破碎、眷屬離散等等的結果都是真實而一再上演的社會新聞事件。如果不相信有這麼惡質的宗教，讀者可以自己上網去查查看各種資料自己去確認；而這種情況，在古時候西藏封建社會

的奴役制度裡，更是經常上演的悲慘事實。

並且，喇嘛教爲了不讓人發現這個可惡又可怕的事實，因此非常大膽地假借佛教的各種名相與身分，自己誣稱喇嘛教亦是佛教的大妄語，來欺騙廣大無知的民眾；這種現象，也就是世俗話所說的「掛羊頭賣狗肉」的不肖而又可惡詐欺行徑。偏偏佛法深邃廣大不易理解，是世出世間最究竟的智慧法門，一般的民眾絕大多數是不懂而且是普遍認識不足的，所以才讓喇嘛教有機會這樣長期的胡亂說、隨便說也沒被大眾發現到離譜又可怕的現象。從這一點而言，喇嘛教還真的是個很厲害的大神棍集團。

真實義佛法不會說「上師最尊貴、上師最可靠，依教奉行不得違背、依教奉行不得違背、依教奉行不得違背」，而是說「佛最尊貴、佛法最可靠，依教奉行能得智慧、依教奉行能得解脫、依教奉行成就佛道」，是要一切佛弟子遵守「四依法」，就是「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依智不依識」。然而，觀察喇嘛們的種種言行，卻是都落在依上師不依正法、依喇嘛語不依真實義、依雙身法不依了義法、依意識生滅法不依法界無分別智等違背四依法義理的主張。喇嘛教如是主張，完全不依 佛陀的教導，完全地違反於 佛陀所說的四依法至教，由此我們應當要認清——喇嘛教不是佛教，雙身法不是佛法。

因此，當今有心要尋求生命實相、解脫煩惱的學人，要認清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的事實，千萬不要去學密宗密教喇

嘛所教導的邪法。如今世間既然有正確又殊勝，並且是由聖  
玄奘菩薩與 鳩摩羅什菩薩等大菩薩們所翻譯的真實義佛法  
可以修學，根本不應該誤入歧途而去學習喇嘛所造的密續經  
典等外道邪法教義。應當依止真實義佛法的教導，如此一來，  
我們要追求親證生命實相、解脫煩惱的目標，自然就指日可  
待並且是真確地能夠實現。但是，如果不幸地修學喇嘛教的  
虛妄言教，則不僅得不到任何解脫果證的機會，甚至還可能  
會與喇嘛們共同犯下誹謗三寶之惡業及未證言證的大妄語  
業。若無智慧力來作簡擇，學習到錯誤知見的後果是不堪設  
想的，更是非常可怕的，一切有心學佛之人都應當小心謹慎，  
辨明是非正邪，避開喇嘛所施設的危險陷阱。（待續）



#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張善思 居士—

## (連載十六)

### 第八目 飲酒的過失與惡報

俗話說「酒後亂性」，許多人喝醉酒以後，就容易造作殺人、強盜、邪淫、妄語或惡口……等惡事。而喜歡喝酒的人，身邊一起喝酒的朋友大都只是「酒肉朋友」，並非能互相幫助的善友。《佛說輪轉五道罪福報應經》中云：【喜飲酒醉犯三十六失者，死墮沸屎泥犁之中；出生墮犴狴中，後還爲人愚癡，生無所知。】也就是說喜歡喝醉酒的人犯三十六種過失，死後會墮入沸屎地獄中，地獄報受完會出生爲猩猩，畜生道受報完回來當人時，還要再受愚癡的果報。

《分別善惡報應經》卷下中提到喝酒的三十六種過失：

復次，飲酒三十六過。其過云何？一、資財散失，二、現多疾病，三、因興鬭諍，四、增長殺害，五、增長瞋恚，六、多不遂意，七、智慧漸寡，八、福德不增，九、福德轉減，十、顯露祕密，十一、事業不成，十二、多增憂苦，十三、諸根闇昧，十四、毀辱父母，十五、不敬沙門，十六、不信婆羅門，十七、不尊敬佛，十八、不敬僧法，十九、親近惡友，二十、捨離

善友，二十一、棄捨飲食，二十二、形不隱密，二十三、淫欲熾盛，二十四、眾人不悅，二十五、多增語笑，二十六、父母不喜，二十七、眷屬嫌棄，二十八、受持非法，二十九、遠離正法，三十、不敬賢善，三十一、違犯過非，三十二、遠離圓寂，三十三、顛狂轉增，三十四、身心散亂，三十五、作惡放逸，三十六、身謝命終墮大地獄受苦無窮。

總之，愛喝醉酒的人，因為常常要買酒以及頭腦總是不清，當然就會家財散失，而且還會常常生病，喝醉酒時常會與人鬥亂爭吵，甚至不小心造了殺業，而智慧和福德也會因此減少，在喝醉酒時不小心就把不能說的祕密都說出去，事業當然不易成就，因此增加許多愁憂苦惱。喝醉酒時各種能力都變差了，喝醉酒時也不懂得尊重他人，也許毀辱父母、不尊敬修行人，善友也跟著離開他。喝醉酒的人就連父母都不喜歡他，眷屬也會嫌棄他，眾人也都不喜歡而遠離他。喝醉酒的人可能會亂性，會說許多不正經的話，因為身心散亂而造作惡業，如果惡業太重了，死後也可能墮入大地獄中受苦無量。

另一部《佛說分別善惡所起經》<sup>1</sup>中也說了喝酒的許多過

---

<sup>1</sup>《佛說分別善惡所起經》：「人於世間喜飲酒醉，得三十六失。何等三十六失？一者，人飲酒醉，使子不敬父母，臣不敬君，君臣、父子無有上下；二者，語言多亂誤；三者，醉便兩舌多口；四者，人有伏匿隱私之事，醉便道之；五者，醉便罵天尿社，不避忌諱；六者，便臥道中，不能復歸，或亡所持什物；七者，醉便不能自正；八者，醉便低仰橫行，或墮溝坑；九者，醉便蹉頓，復起破傷面目；

失。總之，喝酒的人可能會造作殺、盜、淫、妄等各種惡業，喝酒也會使人變得愚癡沒有智慧，因此不飲酒也是五戒之一，雖然是遮戒，卻是爲了防止違犯前面四個性戒而施設的戒律。所以我們應該受持此戒，並且勸請有緣人也受持此戒。

## 第四節 受持佛戒之功德

### 第一目 外道戒與佛戒之不同

有的人可能會問：「爲什麼要歸依三寶呢？世間的外道

---

十者，所賣買謬誤妄觸觚；十一者，醉便失事，不憂治生；十二者，所有財物耗減；十三者，醉便不念妻子飢寒；十四者，醉便喚罵不避王法；十五者，醉便解衣脫禪袴，裸形而走；十六者，醉便妄入人家中，牽人婦女，語言干亂，其過無狀；十七者，人過其傍，欲與共鬪；十八者，踴地喚呼，驚動四隣；十九者，醉便妄殺蟲豸；二十者，醉便搥捶舍中付物破碎之；二十一者，醉便家室視之如醉囚，語言衝口而出；二十二者，朋黨惡人；二十三，疎遠賢善；二十四者，醉臥覺時，身體如疾病；二十五者，醉便吐逆，如惡露出，妻子自憎其所狀；二十六者，醉便意欲前蕩，象狼無所避；二十七者，醉便不敬明經賢者，不敬道士，不敬沙門；二十八者，醉便姪姪，無所畏避；二十九者，醉便如狂人，人見之皆走；三十者，醉便如死人，無所復識知；三十一者，醉或得庖面，或得酒病，正萎黃熟；三十二者，天龍鬼神，皆以酒爲惡；三十三者，親厚知識日遠之；三十四者，醉便蹲踞視長吏，或得鞭撻合兩目；三十五者，萬分之後，當入太山地獄，常銷銅入口焦腹中過下去，如是求生難得、求死難得千萬歲；三十六者，從地獄中來出，生爲人常愚癡，無所識知。今見有愚癡、無所識知人，皆從故世宿命喜嗜酒所致。如是分明，亦可慎酒！酒有三十六失，人飲酒皆犯三十六失。」（《大正藏》冊 17，頁 518，中 24-下 28）

也有戒啊？」關於這個問題 佛陀在經典中也有開示，《優婆塞戒經》卷 6〈五戒品 第 22〉：

智者當觀戒有二種：一者、世戒，二、第一義戒。若不依於三寶受戒，是名世戒；是戒不堅，如彩色無膠，是故我先歸依三寶，然後受戒。若終身受，若一日一夜，所謂優婆塞戒、八戒齋法。夫世戒者不能破壞先諸惡業，受三歸戒則能壞之……

佛陀說有智慧的人應當觀察戒有兩種：一種是世間法的戒，另一種是第一義法的戒。如果不是依三寶而受戒，那種戒叫作世間戒。例如藏密的三昧耶戒，要在雙身法中享受淫樂；又譬如外道的泡水戒，認為泡水可以生天。佛陀說這樣的戒不堅固，就像只有加水的顏料一樣沒有膠質，水分乾了就會散失不能久住。所以 佛陀說，有智慧的人應當要先歸依三寶，然後於三寶邊受戒；可受終生的戒，如受持菩薩優婆塞五戒；或者受持一日一夜的戒，如八關齋戒。因為世間法的戒，無法破壞過往所造的種種惡業，但受持三歸依後加上持守五戒或八關齋戒，就能毀壞過往所造的惡業。

《優婆塞戒經》卷 6〈五戒品 第 22〉：

世戒亦有不殺不盜，義戒亦有不殺不盜至不飲酒，亦復如是。如是世戒，根本不淨，受已不淨，莊嚴不淨，覺觀不淨，念心不淨，果報不淨，故不得名第一義戒，唯名世戒。是故我當受於義戒。

佛陀說外道的世間戒也有施設不殺、不盜；但外道們施設的



世間戒有許多的不淨：根本不淨、受已不淨、莊嚴不淨、覺觀不淨、念心不淨、果報不淨，所以只能說是世間戒，不能說是第一義戒。

也就是說，外道受戒的根本目的是不清淨的，是從自我今生或後世的世間利益來著眼，只是爲了未來世的果報。因爲根本不淨所以也導致莊嚴不淨，也就是說雖然表相上受持不殺戒，但內心卻仍然想犯戒殺眾生來吃，或是看到仇人時也想殺掉對方，無法生起慈悲心而真正捨棄瞋恨心與對眾生的殺心，因此覺觀不淨，乃至念心不淨；不像佛弟子有清淨智慧，能把瞋恨給捨掉，心心念念在斷我見、我執，都在修證解脫或佛菩提上用心。因此 平實導師在《優婆塞戒經講記》第七輯第 31-32 頁中說：

「**果報不淨**」：外道受持的不殺人戒屬於世間戒，他們的果報就是生到欲界天，因爲他們受持不殺戒時仇恨心還在、瞋恨心還在，所以無辦法修證禪定；只能因爲身行不殺而生到欲界天去，但是貪著五欲的心還在，瞋恨心也仍在，所以果報只是欲界天的不清淨境界。但佛弟子根本清淨、受已清淨、莊嚴清淨、覺觀清淨、念心清淨，結果就是斷除我與我所的執著，乃至大乘菩提中證得法界的實相，沒有我與我所而又不妨害我與我所同時存在，從心中徹底減除了不淨的心念，獲得出世間的解脫及實相境界，不受染污，叫作果報清淨。所以外道們的不殺戒乃至不邪淫戒，是根本就已經不淨了，接著受已不淨……乃至果報不淨，

所以他們不能稱為第一義戒，只能稱為世間戒，當然所得到的果報也就只有世間法上的可愛異熟果報而已，不能得到出世間法的果報，由於這個緣故，我們應當要受第一義戒。

## 第二目 受三歸依發成佛之大願勝過阿羅漢

發菩提心功德無量！《優婆塞戒經》卷 1〈解脫品第 4〉中說：【善男子！若有菩薩初發無上菩提心時，即得名為無上福田。如是菩薩出勝一切世間之事及諸眾生。】

《瑜伽師地論》卷 35 中云：【若諸菩薩成就種姓，尚過一切聲聞、獨覺，何況其餘一切有情，當知種姓無上最勝。】

其中還提到最初發菩提心的人，勝過一切聲聞、獨覺。<sup>2</sup>「最初發心」的定義，指的是無量世來第一次發成佛的大願。這樣第一次發此大願，就勝過一切不敢發菩提心的大阿羅漢與辟支佛了。

---

<sup>2</sup>《瑜伽師地論》卷 35〈發心品 第 2〉：「最初發心堅固菩薩，由初發心求菩提故所攝善法，比餘一切所攝善法，有二種勝：一者、因勝，二者、果勝。謂諸菩薩所攝善法，皆是無上正等菩提能證因故；所證無上正等菩提是此果故。比餘一切聲聞、獨覺所攝善法尚為殊勝，何況比餘一切有情所攝善法！是故菩薩所攝善法，比餘一切所攝善法，因果俱勝。最初發心堅固菩薩，略有二種發心勝利：一者、初發菩提心已，即是眾生尊重福田，一切眾生皆應供養，亦作一切眾生父母。二者、初發菩提心已，即能攝受無惱害福。由此菩薩成就如是無惱害福，得倍輪王護所守護；由得如是護所護故，若寢、若寤、若迷、悶等，一切魍魎、藥叉、宅神、人、非人等不能燒害。」（《大正藏》冊 30，頁 482，上 25-中 10）

而 佛在經典上也說明在家之人發菩提心，勝於一切辟支佛果。《優婆塞戒經》卷 1〈集會品 第 1〉：

善男子！外道斷欲所得福德，勝於欲界一切眾生所有福德。須陀洹人勝於一切外道異見，斯陀含人勝於一切須陀洹果，阿那含人勝於一切斯陀含果，阿羅漢人勝於一切阿那含果，辟支佛人勝於一切阿羅漢果，在家之人發菩提心，勝於一切辟支佛果。出家之人發菩提心，此不爲難；在家之人發菩提心，是乃名爲不可思議。何以故？在家之人，多惡因緣所纏遶故；在家之人，發菩提心時，從四天王乃至阿迦膩吒諸天皆大驚喜，作如是言：我今已得人天之師。

《優婆塞戒經講記》第一輯第 81-82 頁中，平實導師開示提到：

佛又開示說：「外道斷欲所得福德，勝於欲界一切眾生所有的福德。」「外道斷欲」就是證得初禪的外道，他所得的福德勝過一切欲界眾生的福德。證得初禪時，雖然他只是外道，但一切眾生在欲界所修的全部福德合起來都不及他，因爲他已經超過一切欲界眾生了。

「須陀洹人勝於一切外道異見」：須陀洹人就是已證得聲聞初果，勝過所有一切外道異見。爲什麼叫作異見？因爲外道們的解脫道見解不同於聲聞初果人嘛！但是一個聲聞初果人所得福德，勝過所有外道得初禪乃至四禪八定具足的人；即使所有外道都證得四禪八定了，但他們的福德合起來仍然及不上一個初果人。所

有的初果人合起來的福德不及一個二果人，所有二果人的福德合起來不及一個三果人，所有三果人的福德合起來也不及一個阿羅漢，所有阿羅漢的福德又不及一位辟支佛，所以辟支佛的福德最大。可是 佛陀話鋒一轉又說：如果有一個在家人發起菩提心，也就是發起四宏誓願，並且確實去做而成爲真正的菩薩了，這個在家人發起成佛度眾之心，福德是不可思議的！所以勝過一切的辟支佛果。

經中不是有個典故嗎？徒弟揹著行囊在阿羅漢後面走，他想著、想著就突然發起大心：「我要行菩薩道，我要救度一切眾生！」這阿羅漢正好是三明六通的大阿羅漢，他想：「我這徒弟竟然敢發大心，我這個師父卻做不到，這個徒弟真的是菩薩。」就趕快把行囊拿過來自己揹，不敢讓菩薩徒弟揹。可是這徒弟跟著大阿羅漢走著、走著，腳累了，心想：「走路就這麼辛苦了，還要行菩薩道？那真的太苦了！我看還是修聲聞解脫道就好了。」大阿羅漢馬上就知道了，隨即又把行囊還給徒弟揹了。從這裡就知道：發菩提心真的不容易啊！發菩提心的人，心中要有準備：有朝一日得要把所有的時間全部奉獻給眾生，不能爲自己求一分一毫的世間利益。

所以若是您三歸依後，而且真實發了菩提心要廣度眾生行菩薩道，那真是恭喜您了！儘管您還沒證悟，但您發心的功德就已經勝過一切辟支佛、阿羅漢了。

### 第三目 持五戒未來可得解脫果

努力受持五戒不僅未來世可以保有人身，甚至未來也可以證得解脫果。《優婆塞戒經》卷3〈受戒品 第14〉中提到：【善男子！優婆塞戒不可思議，何以故？受是戒已，雖受五欲，而不能障須陀洹果至阿那含果。】

《優婆塞戒經》卷6〈五戒品 第22〉中也說：【如是五戒有五種果：一者無作果、二者報果、三者餘果、四者作果、五者解脫果。若有具足受持五戒，當知是人得是五果。】

平實導師在《優婆塞戒經講記》第七輯第53-54頁中這樣為我們解釋：

五戒有五種果報：第一是無作果；前面講過無作戒，未來世沒有受戒也照樣可以不犯性罪，不墮惡道，這就是無作果。第二、報果，報果就是正報；持五戒者未來世一定可以保住人身，這就是報果；不持五戒而殺盜淫妄，一天到晚醉醺醺的，捨壽後就會墮落三惡道；但是受持五戒不犯，一定可以保住人身。第三是餘果，餘果是說，持五戒的人保住人身，未來世在人間不會有橫逆之災，這就是餘報；日子可以過得很平安，心安理得。第四、作果，作果是說，持五戒以後，大家知道他是持五戒的人，不會害人；因為戒的行為，使身口意的清淨造作，導致作果的成就。所以大眾都會相信他，知道他不會騙人，因為他已經持五戒了，這就是作果，是由身口意行造作出來的果報。第五、

未來世乃至這一世得解脫果；五戒若能好好的受持，就表示對於自我得失根本不在意，他在意的是：眾生有沒有因為我持五戒而得到利益？這樣無我無私的人，怎麼可能不得到解脫果呢？因為我與我所都不存在了，心心念念想的都是眾生，因為持五戒而施予眾生無畏，因此有這五果。如果有人能具足受持五戒不犯，我們就知道他一定會快速的得到這五果。

平實導師在《阿含正義》（第五輯）第九章第四節中，有提到「三歸依和五戒是初果解脫的基本要件」，第九節中也說「戒是解脫之依憑」。在第五節同時也說「非僅以戒淨一法能證涅槃」，也就是說如果只有持戒清淨這一法，也不一定就能夠實證涅槃，因為實證解脫果還需要其他的條件，持戒只是其中的一個必要條件。對於實證解脫果有興趣的讀者，請詳細閱讀並深入思惟 平實導師在《阿含正義》第五輯中之開示。

## 第四目 受持八關齋戒的利益

之前我們提到受三歸依戒的功德無量，以及受持五戒也是一樣的。接著，我們再來說說八關齋戒，八關齋戒也就是八戒齋，是在五戒之外再加上「不歌舞戲笑花鬘著身、不故往觀聽，不坐臥高廣大床，不非時食」這三個戒。

「不非時食」就是指過午不食的持齋，而「高廣大床」指的並不是我們一般睡覺用的床，而是像古印度國王坐的那種又高又廣的大禪床，是要先坐在大象背上才能上去坐，或者是像中國皇帝的金鑾寶殿，把寬大的龍椅放在一個很高的

壇台上，那個就叫作高廣大床。

受持八關齋戒就是要學習如同阿羅漢一樣，離開殺、盜、淫、妄、酒，離開對男女欲和飲食味道的貪著。譬如 佛陀在《增壹阿含經》卷 16〈高幢品 第 24〉中開示：

云何爲八關齋法？持心如真人，盡形壽不殺，無有害心，於眾生有慈心之念；我今字某，持齋至明日清旦，不殺、無有害心，有慈心於一切眾生。

如阿羅漢，無有邪念，盡形壽不盜，好喜布施；我今字某，盡形壽不盜，自今至明日持心。

如是真人，我今盡形壽不淫泆，無有邪念，恆修梵行，身體香潔；今日持不淫之戒，亦不念己妻，復不念他女人想，至明日清旦，無所觸犯。

如阿羅漢，盡形壽不妄語，恆知至誠，不欺他人；自今至明日不妄語，我自今以後不復妄語。

如阿羅漢，不飲酒，心意不亂，持佛禁戒，無所觸犯；我今亦當如是，自今日至明旦，不復飲酒，持佛禁戒，無所觸犯。

如阿羅漢，盡形壽不壞齋法，恆以時食，少食知足，不著於味；我今亦如是，盡形壽不壞齋法，恆以時食，少食知足，不著於味，從今日至明旦。

如阿羅漢，恆不在高廣之床上坐。所謂高廣之床，金、銀、象牙之床，或角床、佛座、辟支佛座、阿羅漢座、諸尊師座。是時，阿羅漢不在此八種座，我亦上坐不犯此坐。

如阿羅漢，不著香華、脂粉之飾；我今亦當如是，盡形壽不著香華、脂粉之好。

佛陀最後說：受持八關齋戒的功德要發願迴向不墮三惡道和八難之地，要迴向早證三乘菩提、早成佛道；不要迴向生天，也不要迴向當轉輪聖王。如《增壹阿含經》卷 16〈高幢品 第 24〉中說：

我今字某，離此八事，奉持八關齋法，不墮三惡趣。持是功德，不入地獄、餓鬼、畜生八難之中，恆得善知識，莫與惡知識從事，恆得好父母家生，莫生邊地無佛法處，莫生長壽天上，莫與人作奴婢，莫作梵天，莫作釋身，亦莫作轉輪聖王，恆生佛前。自見佛，自聞法，使諸根不亂。若我誓願向三乘行，速成道果。

佛陀在《增壹阿含經》卷 38 中也說，如果不發大誓願，「雖獲祈福，但福不足故」。佛陀並說明自己往世無量劫前當王女牟尼時，因為幫助一位長老比丘施燈供養 寶藏如來，長老比丘將供佛功德迴向成佛，因此被授記將來成佛時名為燈光如來；王女牟尼當時也發了成佛的大誓願，因此她在 燈光佛住世時成為一位梵志，同樣供養 燈光佛並且發願成佛，因此也被燈光佛授記將來能夠成佛，也就是後來的 釋迦牟尼佛。因此，我們要發大誓願，將一切功德迴向早成佛道，這是非常重要的。（待續）







# 離家之路與

# 回家之路

覺明居士

看 平實導師的書看得比較多了，自認為理解了很多，我學正覺正法的想法很簡單，就是想快點明心見性，想參加禪三。我的心量比較小，發不了什麼大願；心裡比較迫切的是，想要在學成以後，大力弘揚正法。在我自己定的早晚課後，所發的願就是：「廣度眾生，滿菩提願，發願於弘揚護持正法，當立誓常作、專心、喜樂、歡喜去作。」

2011 年，有報名去受上品菩薩戒的機會，但是那時候我想：菩薩戒要守那麼多規矩，自己因緣還不夠，就推薦其他人去了。雖然很想去臺灣，很想見見 平實導師，到底那個在夕陽下的背影，轉過來是啥樣子？藍天白雲下的正覺講堂又是啥樣子？

在夢裡也曾幾次夢見過 平實導師，其中一次是夢見我到一座廟裡，發現廟裡的天主神像有個是我。我很害怕，聽說

天主以後要下墮地獄，正思考著，就看見 平實導師，跑過去問 平實導師說：「該怎麼辦？」平實導師揩著手，邊走邊說：「你自己看著辦！」後來我就求 觀世音菩薩，希望能夠見 平實導師，並且能夠在 平實導師座下學習。但是對是否去受菩薩戒，還是猶豫著。

2012 年，又有了報名受菩薩戒的機會了，最初我只是詢問了一下，還沒決定是否要報名。後來一同共修的組長說：「你必須去！」而我又不好意思回絕，心想報就報吧，去了再說，於是就報名了。之後爲了能夠順利去受菩薩戒，我就經常用功拜佛、多作護持迴向給冤親債主，希望冤親債主別障礙我去臺灣受戒。

請假以及辦好了手續，終於在 3 月 18 日踏上了臺灣受戒之旅的路。

當天下午就到了正覺講堂，發現講堂的外觀和想像中的不大一樣，就只是一個普通的辦公大樓。進入樓層裡，面積雖然不大卻滿滿地坐了兩百多人。從剛下車的時候開始，就看到義工菩薩們引導同修們進入講堂；有舉牌引領的菩薩、有引導車輛的菩薩、有門口迎賓的菩薩，樓層裡也有引導的菩薩、有操作電梯的菩薩，進入樓層更是到處都有義工菩薩的身影，各個都向我們鞠躬問訊：「阿彌陀佛！菩薩好！」我也高興地跟著回覆問訊。義工菩薩裡面，有慈祥的老人家也有活潑的年輕人。

到了 10 樓講堂，一進門的左側是書櫃，右側是知客處櫃

台，正中間供奉著 韋陀菩薩聖像。講堂裡鋪滿坐墊，正中是佛祖—釋迦牟尼佛—的吉祥臥像。

當 平實導師將要接見我們的時候，我心裡想著終於可以一睹真容了。平實導師剛走進來，就有人開始哭了，奇怪，我怎麼不想哭呢？難道是過去世和 平實導師結的緣分不夠深？我就只是靜靜地這麼看著這位慈祥的老人家，希望他老人家能夠永遠遊步輕利。他老人家真的很辛苦，要接見我們這麼多人，有些同行的菩薩想要頂禮 平實導師，他老人家還要彎下腰給他們回禮甚至扶他們起來，這一天要彎多少次腰呢？真希望 平實導師是虎背熊腰，那就不那麼累了。

以前我在修行的道路上曾經走偏了，如果沒有 平實導師所開示的佛陀正法作為引導，不知還要錯多少年、走多少冤枉路，平實導師的恩情果如父母再造之恩，唯有這顆感激不盡的心，但卻無以為報。也曾夢見 平實導師在一個公園裡為我們講課，所以我真的很希望能留在這裡跟著 平實導師學法，只嘆自己的因緣福德還不夠。也不知道那是什麼時候，腦袋裡浮現的一幅景像：是在類似清明上河圖裡的街道上，一個老禪師在向人群告別，老禪師右手邊有個侍者，在看著前面的去路；左手邊的侍者攙扶著老禪師面向人群，人群中有很多人，路邊的店家和客人也都伸出頭看著。送行的人群裡，中間是官員模樣，也有商人、農民、秀才等等。想想這不正是「千年尋得回家路，新人原來是舊人」。

這一趟受戒之旅的第一天，是親聞 平實導師講授《妙法

蓮華經》，說讓我們找自己的蓮花——第八識阿賴耶識、如來藏，我比較笨，基本上聽不懂；看了看坐墊，墊子上繡的還真的是朵蓮花。平實導師講的內容對我來說比較深，平實導師的言語之間的微妙甚深法教，只有看熱鬧的分，還理解體會不到。記得曾經夢到過 平實導師在一個講堂給我們講課，其中有個聽課的人對 平實導師所講的法進行指責，在夢中我也實在忍不住，就上前對他說：「請您閉嘴！」也許是我很迫切希望能聽 平實導師的課，所以才會這樣吧，因為還有好多好多需要學習與努力的地方。

有一天回到旅館的時候，一個因緣讓我感覺到——我很慚愧。我每天早上去講堂，義工菩薩們很辛苦地為我們服務，給我們鞠躬問訊，我雖然也鞠躬，但是很慚愧自己內心卻不是那麼真切，只是作個形式而已。義工們為我們服務太辛苦了，看那些年長的阿公、阿婆等老菩薩為我們服務，這些義工菩薩們真的是菩薩啊！在在處處給我們表法，義工菩薩們一個個都是蓮花、都是菩薩、都是未來佛。想著義工菩薩們的辛苦，自己不禁落下淚來。這麼難得的機會，我得要向他們多學習學習；如果我連對待義工菩薩們心都不真切，未來如何做菩薩去面對廣大的眾生？心裡真的很慚愧。後面的幾天，我每次回禮鞠躬時，自己內心裡都是真切地感謝他們；感謝他們為我們無私地奉獻，感謝菩薩們給我們煮好吃的飯菜，感謝菩薩們的辛苦付出。

課程中有幾天是親教師們為我們講菩薩戒戒相，本來我對戒律只知道一點點，隨著課程講解的深入，我心裡越想越

害怕，要守這麼多戒啊！而且還只有受不能捨！心想，這下可好，上了這條船，下不去了。那既然來了，那就不管啦！反正以後就只有同隨這條船前進，不能再懈怠後退了。

課程結束後，去參訪正覺祖師堂的時候，只記得白老師說的：不要作茶壺和水瓶<sup>1</sup>。很慚愧自己也正是個「水瓶座」〔編案：也就是生氣起來，手插著腰的身形就像一座水瓶一樣〕，並不能真心懇切地對待眾生。

別人都說受戒後充滿法喜，但我怎麼充滿痛苦呢？記不清是平實導師說的還是親教師說的，戒律除了這五十八條外，還有八萬四千條啊。這要受持多久啊！只感覺步步都是荊棘，背脊直發冷。又說，我們是小老虎，所以要用戒律來保護我們，外面不但有很多豺狼虎豹，就算是一隻狗也能傷了小老虎。心裡想：哪有老虎？遇著那些外道躲著他們就是。就在行程的最後一天，離開正覺講堂後，那是旅遊團安排的購物行程（這是旅遊團常規），經過珊瑚珠寶店、手錶店等等，那些東西真的是漂亮啊。想著想著心裡有些恐懼起來，珊瑚珠寶也是在給我們展示啊！這哪是珊瑚珠寶？不就是獅子、老虎啊！太可怕了，太可怕了。

---

<sup>1</sup> 編案：白老師藉著茶壺的樣貌，引喻人生氣指責他人時的身形狀，壺耳之形猶似手插腰上，壺嘴朝外猶如手指他人；或者起瞋慢而雙手抱胸姿態，高傲的樣子就像一只水瓶，這樣善巧譬喻莫責他人、莫起瞋慢；深遠意喻菩薩當以慈悲攝眾：菩薩戒是以積極的精神去實踐——精進持戒以調伏染惡習性而邁向解脫道，與眾生廣結善法緣以救度眾生邁向佛菩提道。

心裡想這以後我得生活在「痛苦」裡面了。可是，那又怎麼辦呢？既然作了菩薩，那就義無反顧去作吧。哪能言退呢？所以，菩薩的確不是人作的！雖然我糊裡糊塗上了這條菩薩法船，但還是得要明明白白地走下去。望著臺北的夜色，灰暗的天空下，路邊的燈光閃爍，一絲絲涼氣吹來，遠處的山深深地藏在暮色裡，自己思索著以後該怎麼修，還沒受戒以前的想法，經過這次經歷後完全改變了，也知道自已該怎麼做，該怎麼走這條路了。

回來以後，有一位師姊問我：「你如果要提高，可以有機會提高學習。」我回覆說：「不了，我不急。我現在知道我應該怎麼做了。」至於提高學習就等以後再說，只要我作得好，相信佛菩薩會安排的。佛菩薩如果沒安排，那就說明了我作得不夠好，那我就繼續努力作，這就是我目前要作的最重要的事情。

我是屬於比較笨的，心裡的想法也比較簡單，平實導師說了：「要把眾生當作父母。」既然要跟隨 平實導師學法，那就得聽 平實導師的教誨，我得先把 平實導師說的這句話先做到。得去找「爹媽」把他們「伺候」好，接受各種各樣的「爹媽」並「伺候」好他們，幫他們拔苦。這樣，這輩子以及未來世他們就會樂意聽我的，那麼我如果給他們說正法，他們就會聽。這樣下去，正法不就能一直延續下去了嗎？這個過程雖然很辛苦，但我會堅持走下去。很慚愧我的願和能力還是比較小，只能做這些簡單的事情。那些麻煩的事及大事，還得辛苦親教師們和 平實導師他老人家以及其他菩薩

師兄弟們了。至誠地希望他們都能身體如牛、色身健康，所以現在我的早晚課迴向文裡都會加上：迴向 平實導師色身康泰、親教師們色身康泰、正覺的菩薩們色身康泰。

過去曾見好多人說：「回家了！」是回家之路，我自己卻想著，回到正覺的家，卻正是告訴我要離家，看來我自己是離家之路，得辛苦地用這八萬四千戒離開煩惱之家。現在就是要離「世俗家」的開始，也不知道何時才能夠真正到「如來家」，這「菩薩的憂鬱」<sup>2</sup> 也許正從今天開始了。



---

<sup>2</sup> 編案：作者此語緣於 平實導師譜寫之〈菩薩底憂鬱〉，而有感而發地道出菩薩行者悲憫生死海中輪迴之眾生，與紹繼興隆大乘佛法為己任之心境。平實導師於〈菩薩底憂鬱〉中，對往世親人、法眷的道業與正法法脈的延續，道盡他深沉悲憫的憂鬱情懷；只為助益親人、法眷道業的增進，只為大乘了義究竟正法的廣傳弘揚以利諸有情眾生。〈菩薩底憂鬱〉詞曲收錄於《菩薩底憂鬱》CD 中（各大唱片銷售均可購得），專輯內含新編的禪宗公案曲目，超意境的優美詞曲值得學人聆聽與參究。



#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  
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  
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  
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  
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  
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  
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  
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証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鑒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事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言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爲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爲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DVD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DVD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四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





##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

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 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 平實導師好友，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mailto: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mailto: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5 年上半年禪淨班，將於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4/25（週六）、2015/4/27（週一）分別開始上課，共修時間各為：每週六上午 9:30～11:30、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04/27（週一）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4/22（週三）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04/27（週一）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四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4/24（週五）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4/23 (週四) 開始上課，時間爲：每週四晚上 19:00 ~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20:30。預定 2015 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4/22 (週三) 開始上課，時間爲：每週三晚上 19:00 ~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

中文地址：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 21-33 號，宏達工業中心 7 樓 10 室（葵興地鐵站 A 出口步行約 10 分鐘）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Unit 10, 7/F, Vanta Industrial Centre, No.21-33, Tai Lin Pai Road, Kwai Chung, New Territories。禪淨班：單週日班、雙週六班已經額滿，不再接受報名。2015/4/26（雙週日）即將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時間是：每個月的雙週日 14:30~17:30。

《妙法蓮華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 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製 DVD，每逢雙週六 19:00~21:00 及單週日 19:00~21:00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



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 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 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

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例、譬喻而為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為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 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

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5/4/3（五）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5/5/3（日）& 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5/5/10（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九、2015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 1/25、2/1、2/15、3/15、3/29，共 5 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2/1、3/29，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為 2/1、4/3，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除 4/3 以外均為週日，從 2015/1/1（週四）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2015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10（週五）～4/13（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7（週五）～4/20（週一）舉行；2015/1/1（週四）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5/2/10（週二）報名截止，2015/4/2（週四）、2015/4/6（週一）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一、本會將於 2015/5/17（週日）同步台北、台中、台南及

高雄講堂，2015/5/16（週六）於大溪正覺祖師堂，舉辦佛曆 2559 年浴佛節法會。法會於上午九點開始，期間恭頌《浴佛恭德經》，當日灌沐如來像活動則持續至下午五點。歡迎正覺佛子擁躍攜眷參與盛會，現場領受莊嚴肅穆的氣氛，一嘗 如來正法之芬芳，亦期待一切有緣佛子光臨法會現場，沐浴如來聖德芳香。

十二、2015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4、2/19、2/20、2/21、3/1、5/16、5/17。（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

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

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

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帮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 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

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

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

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

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為利益更廣大的學人，將自 2015/5/31 出版第一輯，然後每二個月再出版一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

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爲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爲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爲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爲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二、平實導師爲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

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三、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2013 年歲末寒冬，鑑於 2012 年冬日在北部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在台灣南、中、北六大都會區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並改為直接發放紅包現款，總金額達到 600 萬元。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四、《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五、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5/1/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  
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  
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  
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  
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  
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倖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2014 年 1 月 31 日出版第一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4.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5.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6.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7.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300 元  
俟《實相經宗通》出版完畢後開始逐輯出版，大約 25 輯。
48.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49.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0.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1.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2.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3.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4.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8.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9.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0.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1.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2.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3.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4.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5.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6.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7.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0.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1.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2.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3.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5.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  
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人人書局 大直北安路 524 號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一全書店 中和興南路一段 10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金義堂 中壢市中美路2段82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3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38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04-8338485）
9.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039-534909）
12.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 : 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5.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



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 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辨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  
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  
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0.邪箭嚙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1.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2.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3.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

2015 年 4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8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

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